

标段编号： 2210-440310-04-01-291210017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坪山区石井街道项目深铁源著里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26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10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在建或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2	项目经理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担任同类工程项目经理的业绩（不超过 5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3	项目经理社保	项目经理提供本企业不低于连续 1 年社保。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4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担任同类工程技术负责人业绩（不超过 5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在建或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证明资料还可为该业绩的业主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5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要求提报财务报表汇总表
6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2023、2024 年财务报表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投标人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施工地点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深铁前海时代广场项目 4 号地块多联机空调采购及安装	福建省九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桂湾片区五单元	9440.57	在建
2	深圳新大旅游项目一期(主题乐园)主体工程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4669.08	在建
3	浙江金七门核电厂工程运行服务支持基地建设工程项目机电、消防及智能化工程	中国核工业第二二建设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江城大道 229 号	3610.38	在建
4	坦尾村旧村改造项目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南路南侧与凤凰大道交汇处	1181.30	在建
5	济莱高铁 JLZFSG-2 标站房建筑工程工程项目章丘南站长水、电、暖、通工程	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济南市章丘区沙湾村章丘南站长站房项目	2650.24	在建
6	中铁四局集团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深圳市黄木岗枢纽安装装修工区二分部安装工程笋岗西路下沉车道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中铁四局集团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深圳市黄木岗枢纽安装装修工区二分部安装工程项目经理部	广东省深圳市	942.11	已完工
7	广州正佳广场冰雪世界装修、土建和机电给排水工程-艺术造型工程	广州建誉利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228 号	427.44	在建
8	福花路、福悦路工程一电力及通信管线工程专业分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	569.56	在建
9	前海九横一街、九纵五街等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1057.45	已完工
10	翠园文锦中学教室改造与校园电力增容工程项目	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	1917.19	在建

业绩 1-深铁前海时代广场项目 4 号地块多联机空调采购及安装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22022081500101101Y

标段名称：深铁前海时代广场项目4号地块多联机空调采购及安装

建设单位：福建省九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9440.574263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9-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1-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1-02



查验码：693378643253353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20231116 05030402

合同编号: JL-QH-04-20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铁前海时代广场项目 4 号地块多联机空调采购及安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桂湾片区五单元

发 包 人: 福建省九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福建省九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铁前海时代广场项目4号地块多联机空调采购及安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桂湾片区五单元

核准(备案)证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代开发管理单位: 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圳地铁前海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推广名:地铁前海时代广场)4号地块,由两栋商务写字楼(A、B塔楼)、一栋商务公寓及各商业裙房组成,一类高层办公、商业建筑。总用地面积34509.5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28046平方米。地下3层,地上最高43层。其中1-4层为商业裙房,4-43层为办公。办公建筑面积169350平方米,商务公寓建筑面积27200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37901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铁前海时代广场项目4号地块多联机空调采购及安装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及其工程实施等全过程工作均由承包人完成,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深化设计、设备供货、相关软件、备品备件、管槽线缆敷设施工、系统安装、编程、调试、测试设备、维护工具、检测、用户培训、通过验收、移交及售后服务等。

具体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承包范围主要包含A、B栋4层及以上区域空调系统及通风系统的供应及安装;

1.1 空调系统主要包含VRV空调系统(含设备)及设备房空调等,包括设备、冷媒系

统、风管及配件、冷凝水、保温、隔热保护及相应的排水，以及对应的自控、供配电系统，
 办公户内部分室内机仅需将主机安装到位，不需要做送回风箱和风口，不需要安装风口百叶；
 办公区户内新风机只安装进风管，出风风管及静压箱无须安装。

1.2 通风系统主要包含户内、公区、卫生间、设备房、设备层等区域送排风系统、以及对应的供配电系统；

1.3 包含各系统对应管井的内衬风管等；

1.4 包含提供相对应系统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包括但不限于：节能、绿建、系统运行检测报告等；

2. 承包范围不含 C 栋户内及 C 栋地上地下公区空调及通风系统，不含消防排烟及消防加压送风系统，不含厨房排油烟系统及厨房平时兼事故通风预留管；

3. 深化设计：根据总包与建设单位合同要求，深化设计属建设单位工作范围，如本工程涉及需深化设计部分应及时与建设单位沟通，并经建设单位同意方可后进行深化设计；

4. 发包人交与承包人的其他等工作。

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界面及施工图纸为准（如招标清单与图纸不一致，以图纸为准）。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界面及施工图纸为准（如招标清单与图纸不一致，以图纸为准）。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时间以监理或业主指令为准，计划工期 365 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等（若存在冲突，以较严格的为准，除非设计另有约定），此外还需满足发包人制定的技术标准。专业工程承包人对项目的质量、安全、投资和进度负责，对工程质量实行终身责任制。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玖仟肆佰肆拾万零伍仟柒佰肆拾贰元陆角叁分）（¥94405742.6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以上价格含税，增值税税率 3%（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税率变动而调整）。本工程采用综合固定单价。乙方已考虑来自各方面的风险承担，对非甲方原因造成的工程停工、停建等现象，乙方应予以理解和支持，并积极配合甲方做好自身职工调整、转移、安置工作，相关索赔、补偿、窝工等费用以综合含在综合固定单价内。

工程量为暂定量，实际以甲方现场验收数量为准，若实际工程量少于合同暂定量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做任何赔偿，若实际工程量超过合同暂定量双方需签订补充协议，否则超过部分无效，同时不予办理结算付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1月20日；

订立地点：厦门市思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子信箱：
帐号：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

业绩 2-深圳新大旅游项目一期(主题乐园)主体工程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投标的中冶天工深圳新大旅游项目一期(主题乐园)主体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按招标文件（编号：201305-2023-1236-华南-ZB06）的规定现已完成评标工作，确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价格见后附工程量清单。请贵公司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 日内来我公司洽谈、签订分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范围及内容：该专业工程共一个标段，包括主题乐园施工图及变更范围内室内及室外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全部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包括不限于给排水管道及配件采购及安装、室内雨水管道及配件安装、管道保温、阀门安装、水表采购及安装、直饮水处理设备采购及安装、机电专业预留预埋全部工作（包括不限于预埋管线、接线盒、预留洞、预埋套管、二次开槽配管及墙面恢复、桥架及支吊架、预留洞口封堵）、压力表采购及安装、水泵及控制箱采购及安装、配电箱及控制箱安装、配电箱接线管口封堵及进出配电房管口封堵、母线槽采购及安装、电线电缆敷设、防雷接地全部工作，灯具采购及安装、开关面板插座采购及安装、设备供应及安装、防火及防水处理、室外高低压及弱电配套工作、土方挖填、基础槽钢安装、设备基础提供深化、室外给水消防水系统全部工作、雨水回用系统全部工作，空调系统全部工作内容、排风系统全部工作内容、厨房排油烟系统全部工作内容、压缩空气系统全部工作内容、成品支架及抗震支吊架安装、行车系统及卸货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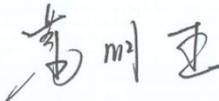
台安装全部工作内容、工程资料的编制及归档、投标人供应材料的送检报验、提供检测报告、工程样板的制作与报验，各系统调试工作、正式开园前的竣工验收及试运营期间配合工作等在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及发包人安排的其他工作内容。通过发包人指定测试实验室，进行承包工作范围内所有必要检测项目的抽样、检测及测试。甲供材料及设备的保管、二次搬运及安装调试。具体以施工图内容及发包方及招标人要求为准。

特此通知。

中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胡 杰 13632638027

招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薛小伏 15922119134

项目经理部联系人及电话： 裴畅峰 17526626023

采购工作小组组长（签字）：

招标组织单位：  (盖章)

日期：2018年7月10日

中冶天工经营管理部
合同编号：2023-1236-华南-FB 10
编号：
日期：2023年8月24日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新大旅游项目一期(主题乐园)主体工程

分包专业：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和分包人就深圳新大旅游项目一期(主题乐园)主体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新大旅游项目一期(主题乐园)主体工程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大鹏新区银滩路、龙新路与仙人石路交界处

1.3 工程内容：包括不限于给排水管道及附件采购及安装、室内雨水管道及附件安装、管道保温、阀门安装、水表采购及安装、直饮水处理设备采购及安装、机电专业预留预埋全部工作（包括不限于预埋管线、接线盒、预留洞、预埋套管、二次开槽配管及墙面恢复、桥架及支吊架、预留洞口封堵）、压力表采购及安装、水泵及控制箱采购及安装、配电箱及控制箱安装、配电箱接线管口封堵及进出配电房管口封堵、母线槽采购及安装、电线电缆敷设、防雷接地全部工作，灯具采购及安装、开关面板插座采购及安装、设备供应及安装、防火及防水处理、室外高低压及弱电配套工作、土方挖填、基础槽钢安装、设备基础提供深化、室外给水消防水系统全部工作、雨水回用系统全部工作，空调系统全部工作内容、排风系统全部工作内容、厨房排油烟系统全部工作内容、压缩空气系统全部工作内容、成品支架及抗震支吊架安装全部工作内容、工程资料的编制及归档、分包人供应材料的送检报验、提供检测报告、工

程样板的制作与报验，各系统调试工作、正式开园前的竣工验收及试运营期间配合工作等在内的全部工作及发包人安排的其他工作内容。通过发包人指定测试实验室，进行承包工作范围内所有必要检测项目的抽样、检测及测试。甲供材料及设备的保管、二次搬运及安装调试。具体以施工图内容及发包方及承包人要求为准。

1.4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共一个标段，包括主题乐园施工图及变更范围内室内及室外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全部工作内容。

2.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6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1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36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3. 工程质量与验收标准

3.1 工程质量标准：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同时达到合格标准，并达到评定广东省优质工程奖、争创鲁班奖的标准。分包人有义务配合承包人开展的工程质量创奖的各项工作，并承担相应配合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提供必要的资料、完成实体质量必须的整改或整修、做好文明施工配合、根据需要参加迎检。

3.2 工程验收标准：必须符合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强制性技术标准和要求，同时满足承包人合同、设计文件及中冶天工质量管理标准化管理要求，满足评定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及争创鲁班奖的验收标准。

3.3 安全文明工地创建标准：创建“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创建“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约定创建广东省绿色建造工地，分包人应予以配合并承担相应费

用。

3.4 其它约定：

3.4.1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分包人施工中必须执行《中冶天工安全生产标准化手册》等承包人相关标准及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等深圳市相关标准及要求、IP方相关标准及要求、发包人相关标准及要求、监理方相关标准及要求。

3.4.1 安全指标：生产安全责任工亡事故为0，重伤事故为0，年度负伤率小于3%；火灾、机械设备、交通事故责任为0，杜绝造成人员伤亡和重大财产损失；职业健康管控有效，新增职业病病例为0；施工项目安全生产工地标准化率达到100%。

4. 图纸

4.1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分包工程施工必需的全部图纸，由承包人发送电子版图纸至分包人指定邮箱，分包收到图纸时间以邮箱送达时间为准；

4.2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5日内；

4.3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不含竣工图）：1套；

4.4 分包人向承包人提交深化设计的期限：施工前14日历天内。

5. 暂定合同价款

5.1 分包合同价款（含税）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陆拾玖万零捌佰陆拾元整（¥：46690860元），其中：

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大写）肆仟贰佰捌拾叁万伍仟陆佰伍拾贰元（¥：42835652元）；

增值税税金（大写） 叁佰捌拾伍万伍仟贰佰零玖 元（¥: 3855209 元）

5.2 合同价款中关于税金的约定

（1）合同价款含增值税、个人所得税及其它附加税等税费，增值税税率按 9 %计取。如遇国家税制、税率调整，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明确合同价款及税率。

（2）分包人税费由分包人自行承担并开具相应的应税行为发票，分包人须每月按承包人审核的月度暂结金额提供真实、有效、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次月提供本月完税凭证（税务申报表），若分包人未能及时提供有效且足额发票，承包人有权拒付工程款。分包人开具的累计发票金额与最终结算值一致。若分包单位过程中确实无法按照月度暂结金额提供发票，可在过程中依据付款金额提供发票，但必须于次年1季度末按照承包人审核的累计暂结金额补齐发票且分包人开具的累计发票金额与最终结算金额或累计暂结金额一致。

分包人实际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需与本合同约定的税率一致，如低于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税率时，在进度结算时承包人有权扣减该部分税差；如高于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税率时，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3）按国家税务总局对预缴税款的规定，承包人需提前在建筑服务地按发包人付款额的2%预缴税款。若因分包人提供发票不及时和分包人提供发票的同时没有在建筑服务地预缴税款取得完税证明，导致承包人预缴税款时无法及时抵扣的，分包人须向承包人承担相应税费损失，从当月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5.3 本分包工程农民工工资总额占暂定合同价款的比例为 25.7%。

5.4 合同价款已包含分包人安全文明施工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计提

分包人双方或其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相关文件、通知及法律文书等未能被送达一方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邮箱送达的，以邮箱发出之日为送达之日。

13.10 服从承包人对现场平面、安全、质量的管理和协调；双方订立的《保密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分包人须严格遵守保密协议的约定，并与所管辖的本项目所有人员签署同类保密协议，确保进出场的所有人员不得将任何项目资料外泄，严格禁止进出场人员在项目现场拍照、摄像或上传网络。

14. 争议解决

合同当事人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 向天津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 合同签订与生效

15.1 除非另有说明，《专用合同条款》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15.2 签订时间：2023年8月9日。

15.3 签订地点：天津市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15.4 本分包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伍份，分包人执壹份。

15.5 本分包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正式生效。

16. 附件

以下附件为本分包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包括但不限于：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分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刘建红
胡兴

地址：天津市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

翠社区龙观路 12 号桦浩泰工业区 A 栋 2A

电话：022-84908024

电话：0755-2398432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yzjs@sz-yuanzhu.com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东丽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12001785600052501857

账号：44250100011800002276

纳税人识别号：91120118789363043U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FF10M4L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二) 总则

1. 工程概况

深圳新大旅游项目一期(主题乐园)主体工程位于深圳大鹏新区。主题乐园占地面积 265,523.03 m², 总建筑面积 68,145.13 m²。工程结构类型为框架结构,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600 天。

2. 招标范围

本工程专业工程共一个标段, 包括主题乐园施工图及变更范围内室内及室外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全部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 包括不限于给排水管道及配件采购及安装、室内雨水管道及配件安装、管道保温、阀门安装、水表采购及安装、直饮水处理设备采购及安装、机电专业预留预埋全部工作(包括不限于预埋管线、接线盒、预留洞、预埋套管、二次开槽配管及墙面恢复、桥架及支吊架、预留洞口封堵)、压力表采购及安装、水泵及控制箱采购及安装、配电箱及控制箱安装、配电箱接线管口封堵及进出配电房管口封堵、母线槽采购及安装、电线电缆敷设、防雷接地全部工作, 灯具采购及安装、开关面板插座采购及安装、设备供应及安装、防火及防水处理、室外高低压及弱电配套工作、土方挖填、基础槽钢安装、设备基础提供深化、室外给水消防水系统全部工作、雨水回用系统全部工作, 空调系统全部工作内容、排风系统全部工作内容、厨房排油烟系统全部工作内容、压缩空气系统全部工作内容、成品支架及抗震支吊架安装、行车系统及卸货平台安装全部工作内容、工程资料的编制及归档、投标人供应材料的送检报验、提供检测报告、工程样板的制作与报验, 各系统调试工作、正式开园前的竣工验收及试运营期间配合工作等在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及发包人安排的其他工作内容。通过发包人指定测试实验室, 进行承包工作范围内所有必要检测项目的抽样、检测及测试。甲供材料及设备的保管、二次搬运及安装调试。具体以施工图内容及发包方及招标人要求为准。

3. 计划工期

业绩 3-浙江金七门核电厂工程运行服务支持基地建设工程项目机电、消防及智能化工程

 中国核工业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核集团

合同编号：22EC-25-01179

浙江金七门核电厂工程运行服务支持基地 建设工程项目机电、消防及智能化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承 包 人：中国核工业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江城大道 229 号

签 约 时 间：2025 年 6 月 4 日

甲方小签：

乙方小签：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核工业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望江路1号

法定代表人：郭云

纳税人识别号：91420000177560847E

电话：0717785427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三峡冯家湾支行

账号：1807012529000023417

专业分包人（乙方）：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路12号桦浩泰工业区A栋2A

法定代表人：何佳凯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FF10M4L

电话：0755-2398432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11800002276

鉴于乙方已对 浙江金七门核电厂工程运行服务支持基地建设工程项目机电、消防及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该工程专业作业承包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MA5FF10M4L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3]015502

甲方小签：

1 / 77

乙方小签：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2025年08月1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资质证书编号：D244279058；D344327350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8年12月08日；至2029年11月29日

二、专业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浙江金七门核电厂工程运行服务支持基地建设工程项目机电、消防及智能化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鹤浦镇

分包工程规模：机电、消防及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

三、专业分包作业范围

专业分包作业范围及内容：

负责本项目图纸范围及清单内的全部工作，包括本标段内工程其施工范围内所有预留预埋工程、封堵、安装、调试、验收、以及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等（包括安全文明施工及配合项目部每次安全检查、整改等），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工作包括在本次合同范围内（含工程施工、维修、维护、拆除等），分包人负责做好分包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工作，以及原有设施、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

包括人工费（含加班费、赶工费用等）、材料费（材料原价、运输及施工损耗费、运杂费、装卸费、采保费、材料税金等）、机械费（含进退场费用、燃油费、车辆保养费、车辆维修费等）、安装调试费、配合验收费（配合办理本工程一切涉及政府有关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对接、报建、报批、验收、移交等工作）、验收整改费（整改至验收合格为止）、抢工措施费（包工期）、材料二次搬运费、临电临水费（施工所需一切临水临电设计、施工、维护、修理等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治安保卫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上缴政府部门费用、办证费、保险费（含工伤保险费）、医疗费、排污费、垃圾清运费、场地内外保洁费、周边居民协调费、场地内和场地四周城市管网及管道维护费，工程期间一切工资和物价的浮动、以及地方相关部门的处罚金等乙

甲方小签：

2 / 77

乙方小签：

方所承担该项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的所有报酬和税费。凡未被列出的工程项目的特征，其费用均含在与其相关的工程项目单价中，甲方不再另与计量与支付。

甲方有权对本合同分包工作范围和内容进行调整，且无须作任何解释，也不视为违约。

四、专业分包工程期限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6月15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10月8日。

具体以发包人的约定及甲方提供的施工进度计划时间为准，乙方无条件响应且所有可能产生的费用乙方已综合考虑，费用均包含在下浮后含增值税暂定总价内。

工期总日历天数：480天，自甲方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并满足总包合同及各级进度计划工期要求。如没有书面开工通知的，自乙方实际进场之日起计算。如因项目发包人变更工期的，本合同项下合同工期约定，应与项目实际总工期要求保持一致。

五、专业分包工程质量标准

专业分包作业质量应符合符合国家、地方、行业相关标准及业主质量标准要求，且本工程须获得宁波市“甬江建设杯”优质工程奖，并符合总包合同中关于本合同分包工程部分的质量约定以及甲方关于质量的相关管理规定。

专业分包人材料（包括采购的设备、材料、构配件、成品、半成品等）进场前应提供进场试验报告、产品样品、型式检验报告、质量证明文件、出场合格证及相关调试说明书，进行品牌、规格确认后方可批量进场（包括软件、硬件等选用）。材料进场应提前提供进场报审表，进场时随车携带或提前报送质量证明文件；进场后尽快进行取样送检，取得合格的检测报告后进行使用报审，使用报审通过后材料方可使用。

甲方小签：

3 / 77

乙方小签：

材料质量、品牌选用必须符合图纸设计和相关规范规定；

施工前先做样板，选用材料、硬件、软件品牌需满足发包人、监理单位、工程承包人的认可后，方可大面积施工。

六、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乙方必须保证所负责施工工程的安全生产达到浙江省级安全文明工地标准，同时满足宁波市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要求及中核集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指南》，确保宁波市安全文明标化工地。

出现红线违章行为的（详见合同附件），坚决“一棒出局”，对违章人员立即清退出场，承包单位将违章人员信息列入“分包商人员黑名单”，乙方需向甲方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

合同金额	红线违章 1 次扣合同款金额
合同金额 < 100 万元	5000 元
100 万元 ≤ 合同金额 < 1000 万元	10000 元
1000 万元 ≤ 合同金额 < 1 亿元	15000 元
合同金额 ≥ 1 亿元	20000 元

七、专业分包合同价格

1. 含税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壹拾万叁仟捌佰贰拾壹元柒角贰分，小写 36103821.72 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大写：叁仟叁佰壹拾贰万贰仟柒佰柒拾贰元贰角贰分，小写 33122772.22 元；增值税（税率 9%）为大写：贰佰玖拾捌万壹仟零肆拾玖元伍角整，小写 2981049.5 元。

2. 本工程的合同价款采用下列第 (3) 方式计算：

(1) 固定综合单价；

(2) 固定总价；

(3) 其他：按总承包单位与建设单位最终结算的乙方对应承保范围内的分部分项税前结算总价下浮 20.35%，分包方提供 9% 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小签：

4 / 77

乙方小签：

- 现金担保；
 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
 其他 / 。

履约担保作为乙方确保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及出现其他经济纠纷，全面按约履行本合同的保证。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提供担保，甲方从应支付乙方的第一笔进度款中直接全额扣除相应担保的金额，第一笔进度款不足以抵扣全部担保金额的，继续按顺序全额扣除第二笔、第三笔进度款，直至扣除金额与担保金额一致。

(2) 如甲方要求的，乙方现场负责人应当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3) 履约担保解除方式如下：

(现金担保) 乙方完成所有合同工作内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3 个月内无息返还现金保证金的 50%；最终结算办理完毕且乙方结清所有工人工资做出无债务承诺证明后 3 个月内无息返还剩余现金保证金的 50%。

(履约保函担保) 乙方完成所有合同工作内容且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返还银行保函原件。

- 其他： _____。
2.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_____。
3. 乙方违约后，甲方可要求提供担保的第三人承担相应责任。

十四、其它补充条款

十五、附则

1.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6 月 4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江城大道 229 号中核时代广场。
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的不同条款和分条款的标题，仅供查询方便之用，不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也不影响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含义和解释。

甲方小签： 

10 / 77

乙方小签：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承包人):

乙方(专业分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郭文婷

经办人: 李辉

电话: 18974609797

电话: 0755-23984320

传真: /

传真: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此页无正文

甲方小签: 郭文婷

13 / 77

乙方小签: 李辉

业绩 4-坦尾村旧村改造项目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


中国铁建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水电安装工程二标段)

工程名称: 坦尾更新改造项目(南区地块二)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南路南侧与凤凰大道交汇处

承包 人: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J02-FJ-TWJG-2025-(ZYFB)-000027

签约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签约日期: 2025 年 01 月



承包人：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总包合同等约定，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守信、无强迫、无欺诈、无胁迫等原则，鉴于广州南沙中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总包合同，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双方企业信息情况

【承包人企业信息】

承包人：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4313299L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西路华飞街2号6号楼6-503室 020-87756126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050153140509996666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通讯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西路华飞街2号6号楼6-503室 邮编：511458

法定代表人：李靖滨 职务：董事

【分包人企业信息】

分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250100011800002276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F10M4L 注册资本金：900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路12号桦浩泰工业区A栋2A

邮编：518000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路12号桦浩泰工业区A栋2A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何佳凯 职务：法人 身份证号码：43050319821206101X

资质证书编号：D244279058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8 年 12 月 08 日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5502】 2025 年 08 月 12 日

2.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坦尾更新改造项目（南区地块二）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黄阁南路南侧与凤凰大道交汇处

分包工程名称：坦尾村旧村改造项目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

工程规模：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27.83 万平米；其中包含两层地下室，建筑面积为 6.7 万平米；地上 1#到 5#，9#到 12#楼塔楼、商业裙房、幼儿园、垃圾房、公变电房及公配用房，建筑面积为 21.13 万平米；结构类型为框架剪力墙结构。

3. 合同价款

暂定合同金额(含税)：小写 11813038.12 元，大写：壹仟壹佰捌拾壹万叁仟零叁拾捌元壹角贰分；增值税税率为 9%（其中，不含税价款为（小写）10837649.65 元，增值税额 975388.47 元）。除法律法规调整税率外，本合同中增值税税率为固定税率，分包人不能以任何理由申请调整该税率。分包人为取得合格的增值税发票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相应费用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分包人实际完成工程量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或应得款项超过本合同约定金额的，双方必须签订补充协议并按本合同约定生效方式予以确认，否则分包人不得主张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款项。

4. 工程承包方式

4.1 承包方式：本分包工程采用全部人工费、材料费（电箱、电线、电缆除外）、

建设



第一

第一

专

辅材费、包装、运输、验收及装卸费、施工机械费（承包人提供机械除外）、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机械操作照管人员、吊装费、调试费、临时设施费、特殊技措费、技术服务费（含专利使用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含评优评先措施费）、现场管理费、食宿费、施工扰民费、交通费、现场内外水平及垂直运输费、检查整改费、开工费、赶工费、窝工损失费、现场二次搬运、零星签证工、检验试验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排水降水费、建筑超高超深费、夜间施工降效费、细部处理费、成品保护费、垃圾清理费、竣工资料编制费、劳动保护用品、各种工程保险费、竣工维修费、财务费、消防设施费、环境保护费、风险费（人工材料机械等涨价风险和分包人必须的其他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的全部费用）、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国家和当地政府规定应缴纳的各种费用，包括因政策变化所涉及的费用等全部。

4.2 承包人提供的物资、机械设备范围：

4.2.1 承包人提供的机械设备：塔吊、人货梯

4.2.2 承包人按照工程图纸理论量的需求，考虑一定的合理损耗，向分包人提供以下材料：电线、电缆、配电箱。

4.2.3 承包人提供的临时生活、办公设施如下：承包人统一安排宿舍、食堂等房间（空房间，相应生活设施分包人负责）。按6人/间标准（标准间），费用由分包人承担，每月按800元/月一间从当月验工计价中扣除，分包人需无条件服从承包人统一安排（在有多余房间或床位情况下，承包人可安排其他分包商等人员住宿），分包人须爱惜、维护承包人提供设备、设施，如有损坏，按照采购价2倍在月结月清金额中扣除。分包人须保持宿舍整洁、卫生、无异味，不得私拉乱接电源线，杂物等，房间物品摆放整齐。

施工现场水电费由承包人提供；对分包人生活区用水/电费用：分包人抄表人每月27、28号同承包人抄别人抄写生活区水电数量，并签字确认，水费单价按不含税3.5元/m³计取，电费单价按不含税1元/度计取，承包人从分包人当月工程款中扣除水电费。一旦发现偷电行为，每次罚款10000元。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现场临时水电设施及临时生活办公设施以承包人实际方案的



(以下无正文, 为签章页)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分包人: (全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 号:





建设工程施工 劳务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ZT1701-TL-JLZFSG-2-LWFB-11

甲方（劳务发包人）：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务承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 年 七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ZT1701-TL-JLZFSG-2-LWFB-11

甲方（劳务发包人）：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602124123B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

银行账号：37150198811009123456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鲁）JZ安许证字（2018）022024-06

电话：0532-80981171

乙方（劳务承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F10M4L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11800002276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资质证书编号：D34432735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19）022907

电话：13367018888

甲方经招标投标程序确定乙方为章丘南站水、电、暖、通工程项目的劳务承包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劳务分包中的权利、义务达成如下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总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新建济南至莱芜高速铁路工程站房工程及相关配套工程施工总价承包 JLZFSG-2 标段合同

2. 总包工程地点：济南市章丘区沙湾村章丘南站站房项目

二、劳务分包作业范围★

乙方负责 济莱高铁 JLZFSG-2 标站房建筑工程 工程项目 章丘南站水、电、暖、通工程 工程的劳务作业，具体范围及内容：主站房及铁路附属房屋单体工程及室外工程的水、电、暖、通工程施工。

三、合同期限★

计划开始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作业总日历天数为： 天，作业总日历天数与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时，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

阶段性工期目标要求： /

四、质量标准★

劳务作业质量标准：按国家行业现行的规范和标准，以及甲方与本项目业主签订的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本劳务作业必须达到质量评定等级。

因乙方作业原因导致工程质量存在问题，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整治或返工处理，所发生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26502498.71 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贰仟肆佰叁拾壹万肆仟贰佰壹拾玖 元，小写 24314219 元，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壹拾捌万捌仟贰佰柒拾玖元柒角壹分，小写 2188279.71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详见附件 1《劳务作业项目综合单价表》，实际金



额以完工结算总金额为准)

2、履约保证金小写： 795075 元（人民币），大写： 柒拾玖万伍仟零柒拾伍 元。

3、承包模式： 扩大工费单价承包 。

4、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小写： 1325125 元（人民币），大写： 壹佰叁拾贰万伍仟壹佰贰拾伍 元，按阶段计价金额的 5%过程扣除。

5.缺陷责任保修金：缺陷责任保修金的预留比例为乙方完成全部劳务作业的 3%。缺陷责任保修金的预留方式为逐次预留，甲方在办理过程计价时，以乙方每一期完成的劳务计价金额为基数进行预留。本合同的缺陷责任期的起始日期和终止日期与甲方和业主的缺陷责任期一致，交工验收合格至保修期满，即业主出具书面缺陷责任期终止资料为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甲方下发的技术交底资料；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本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乙方劳务费。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劳务作业，并确保劳务作业质量和安全；不将依据本合同所产生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不进行转包和再分包；履行按期足额发放劳务作业人员工资的责任和义务，积极配合甲方完善工资代发手续。
3. 甲方和乙方通过招投（议）标形式签订本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作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乙方承诺其开具的增值税扣税凭证的形式与内容均合法、有效、完整、准确，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乙方承诺严格按国家、地方及甲方劳务实名制管理相关要求，配合甲方进行劳务实名制管理工作。

八、附则★

1.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7月18日
2. 合同订立地点：山西省太原市
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莲乙

深圳市轨道交通黄木岗交通枢纽机电安装项目 分包方招标中标结果公示

本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机电公司视频会议室与项目部通过视频连线开标，经公司评标委员会评委认真评审，向监督部门报告后，拟定中标人，现公示如下：

一、 中标基本情况：

招标人：中铁四局集团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招标人联系电话：18720070277

招标人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千亿产业园中铁四局机电公司

项目名称：深圳市轨道交通黄木岗交通枢纽机电安装项目

中标人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包件 01：笋岗西路下沉车道机电设备安装工程（9421111 元，降造 0.33%）

二、 评标基本情况

评标小组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有关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如下：

包件 01：第一中标候选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惠州市富加强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第三中

标候选人深圳市顺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当第一中标人依法被确定为中标无效时，则按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次确定中标人。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马延林、高木根、杨磊、张永博、谢清华、张俊龙、宗荣磊

公示时间：2022年01月07日至2022年01月09日(公示时间3天)

监督部门：中铁四局机电公司纪委办公室(0791-85813635)

中铁四局集团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编号: ZTSJ-SZHMG-AZZX-02-01

YZJS — 2022 — 0010

笋岗西路下沉车道机电安装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承包人: 中铁四局集团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深圳市黄木岗枢纽安
装装修工区二分部安装工程项目经理部

分包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江西省南昌县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13 日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中铁四局集团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深圳市黄木岗枢纽安装装修工区二分部安装工程项目经理部（以下简称“甲方”）

劳务分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注册情况及纳税身份情况

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MA5FF10M4L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MA5FF10M4L

法定代表人姓名：刘莲红

1.2 企业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编号：D344327350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年05月19日至2025年01月20日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19]022907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19年10月9日至2022年9月9日

1.4 准入证号及年检记录：

1.5 乙方为：一般纳税人。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中铁四局集团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深圳市黄木岗枢纽安装装修工区二分部安装工程笋岗西路下沉车道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2.2 劳务作业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2.3 劳务分包内容：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本合同履行期限自甲方书面通知至工程竣工验收为止；该期限为暂定期限，甲方有

甲方委托代理人：刘莲红

乙方委托代理人：王楠

权根据施工需要单方调整合同履行期限，但应提前 15 日通知乙方。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甲方施工计划等组织施工，确保甲方总工期目标的实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和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2 甲方应根据发包人(业主)总工期及分项工期要求下达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3.3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因发包人(业主)、不可抗力等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调整，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因工期调整可能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考虑。

第四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

4.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张俊龙，职务：项目经理，负责本工程安全质量监察，进度及质量控制、检查及其它事项，负责审批结算资料等文件，签发或发布相关指令。

4.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王植，身份证号：2302271989902052636，负责本合同工作内容组织实施，处理施工中的结算、材料领用、签订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往来文件、结算领取合同价款等相关事宜。

4.3 甲乙双方若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乙方驻工地代表和其他人员，乙方应予以撤换。

4.4 双方约定：甲方出具并经甲方审核程序及工地代表亲笔签字并加盖甲方项目部公章的结算单，作为施工期间和最终结算、付款的唯一依据，除此之外乙方持有的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资料，都不得作为结算、付款依据。甲方其他人员的任何签字、签名都不具有该事项最终确认的效力。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总价：本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 9421111 元(大写：人民币玖佰肆拾贰万壹仟壹佰壹拾壹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8643221.1 元(大写：人民币捌佰陆拾肆万叁仟贰佰贰拾壹元壹角整)，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 777889.9 元(大写：人民币柒拾柒万柒仟捌佰捌拾玖元玖角整)。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暂定价格，最终结算以《工程量清单》(附件一)所列细目的单价和施工图范围内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

5.2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5.2.1 本合同为综合固定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工程数量增减不调整合同单价，单价一次包死，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本合同单价。

5.2.2 本合同单价是按总包合同质量标准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综合单价，除《工程量清单》中注明的以外各项目合同单价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各项目需要的劳务、小型机械、辅助材料及配件、水电气、安装、缺陷修复、利润、环保、文明施工、调遣(进出场)、临时工程的建设与拆除、治安管理等费用，动力费用(燃油、电力等)；材料、设备二次或多次倒运费用；工料机涨价引起的风险费用；测量复核引起的临时停工费用；建设单位、监理等检查引起的停工费用；各类社会保险及伤害险等保险

材料外,其他材料由乙方自购,若其他材料需甲方供应的,费用由甲方从当期计价款中扣除。

7.1.2 乙方每月20日以前向甲方上报下月甲供材料的书面材料计划,若不及时上报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乙方自负。甲供材料交货地点为甲方料库或料场,乙方依据材料计划及甲方材料管理程序办理领料手续。乙方指定王楠为本工程材料领用人,负责材料的领用和签认工作。乙方领料人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复印件,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资料。

7.1.3 乙方在施工中不得偷工减料,但对其丢失、损坏以及其他原因导致使用的材料超过规定损耗范围的,甲方在每期结算时对损耗进行核算,对超出约定损耗范围外的材料由乙方按市场价100%进行赔偿。其中,双方约定的材料损耗率如下:所有材料的损耗按照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损耗率执行。

7.1.4 合同明确的甲供材料,乙方必须无条件使用,严禁自行采购,否则甲方有权认定乙方使用了不合格材料,乙方必须无偿返工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且乙方领用出库的材料由乙方自行保管、堆码、遮盖,费用由乙方承担,保管、堆码、遮盖应符合甲方相关要求,并接受甲方监督。所有乙方领用的甲方材料发生的二次及多次转运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转运费用。

7.1.5 乙方自行采购的辅料,必须有出厂合格证及检验报告单,并经甲方检验后方可使用,否则,视为乙方使用了不合格材料,乙方必须无偿返工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甲方的检验不免除乙方对其所购材料质量应负的责任和义务,使用该材料对工程和他入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

7.1.6 因天气、便道等原因致使车辆无法正常进入工地,乙方应积极配合,保证材料到场,若乙方不配合造成材料短缺,所引起的损失和费用乙方承担。

7.1.7 甲方将施工用电接至二级配电箱,二级以下配电箱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施工用水接入端口;乙方的接电、用电、用水设备及线路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如该费用由甲方垫付的,甲方有权从乙方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

7.2 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的供应

7.2.1 本工程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详见附件二《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乙方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的应予以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一切经济损失。

7.2.2 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在工地内的装车、卸车、场地转运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7.2.3 乙方指定王楠为本工程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领用人,负责领用、签认及退还工作。

7.2.4 除7.2.1条约定由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外,本工程所用其他小型机械、劳动工具由乙方自行解决,详见附件三《乙方投入小型机械一览表》。乙方自备的小型机械、劳动工具需符合安全性能要求,能满足施工需要,甲方可以根据现场施工需要要求乙方增加或减少机具,乙方应无条件满足,不得以此为由调整合同价款。

甲方委托代理人:

深圳市黄木岗安装装修
工程
项目经理部

乙方委托代理人:

王楠

附件一 《工程量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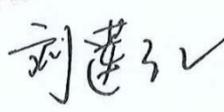
附件二 《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附件三 《乙方投入小型机械一览表》

附件四 乙方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经公证的法人授权委托书等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工程承包人：（公章）	劳务分包人：（公章）
住所地址：	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张修旭	委托代理人：王楠
电 话：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工程竣工验收申请表

工程名称	中铁四局集团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深圳市黄木岗枢纽安装装修工区二分部安装工程笋岗西路下沉车道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黄木岗
建设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深圳市黄木岗枢纽安装装修工区二分部安装工程项目经理部	结构类型/层数	/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
设计单位	中国铁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14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2年6月30日
合同价	9421111.00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9日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完成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已完成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法定（代表人）：			2022年12月29日
建设单位意见：			2022年12月29日 深圳市黄木岗安装装修工区二分部项目经理部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投标于我司的广州正佳广场冰雪世界装修、土建和机电给排水工程-艺术造型工程，通过评定，确定贵单位中标，中标含税价为：4274415.56 元，大写：肆佰贰拾柒万肆仟肆佰壹拾伍元伍角陆分，税率：9%。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一次验收合格，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单位：广州建誉利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0 日



合同编号：JY-ZJBXSJ-BZ-2022-008

YZJS — 2022 — 123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合同

(广州正佳广场冰雪世界装修、土建和
机电给排水工程-艺术造型工程)

承 包 人： 广州建誉利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2022 年 7 月 10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广州建誉利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广州正佳广场冰雪世界装修、土建和机电给排水工程-艺术造型工程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广州正佳广场冰雪世界装修、土建和机电给排水工程-艺术造型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228 号

二、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4279058；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有效期至：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三、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

1.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广州正佳广场冰雪世界装修、土建和机电给排水工程-艺术造型工程项目施工专业分包合同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图纸及深化后的图纸要求的水泥直塑、玻璃钢造型、GRC、GRG 造型、主体彩绘、雪龙号门头钢结构等制作安装以及竣工清理，技术措施费，施工措施费，竣工验收，售后服务（保养与维修），以及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招标文件附件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具体以总包合同约定为准，包括配合承包单位对接业主的审价工作等，包验收合格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

2. 分包工程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工程范围内：工人的组织、材料采购、装卸运输、保管、材料设备倒运吊装、材料品牌报审报验、材料检测、结构探伤检测、预留预埋、制作、安装、编制过程及竣工资料和完善签字确认手续、成品保护、缺陷修复、竣工清理、完竣工验收、保修期内的保养维修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技术要求及规定所涉及的其

他工作与服务。分包范围内所有相关机具均由乙方自备，并自行维修及保养；乙方需按照工程规范要求将工程原材料及半成品进行抽样送检；自行采购本工程所需的主材、辅助材料和劳保用品。乙方应根据自己的承包范围，合理安排劳动力，确保在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完成，不得影响其他工种施工，必要时以各方协商解决为准。

签约合同价款指（包括但不限于）完成上述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和分包工程工作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含吊车使用费、水电费、发电机燃油费、机械维修、机械现场多次转移费用等）、深化设计费、垃圾清运费、临时设施费（除大门头的双排脚手架由总包搭设）、管理费、工程排污费、工作面的抽排水工作、规费、安全文明施工费、保险费、利润及税金等费用，并考虑分段施工、暂时停工等风险因素，若分包人完成不到位，承包人将自行组织完成，所需费用在分包人结算中扣除。现场不论承包人供材料或分包方自供材料均由分包方负责保管，因分包方保管不力导致承包方损失，其相关费用由分包方承担，在分包人结算中扣除。

四、工期、质量、安全要求

1.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__月__日（根据现场实际情况，1、以深化图纸设计确认后；2、现场工作面交接完成后 为开工日期）

计划完（竣）工日期：2022年__月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0天。合同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工期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现行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及承包方式

（一）合同价格

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肆佰贰拾柒万肆仟肆佰壹拾伍元伍角陆分，(¥4274415.56元)；签约合同价（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叁佰玖拾贰万壹仟肆佰捌拾贰元壹角陆分，(¥3921482.16元)。

其中：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暂定叁拾伍万贰仟玖佰叁拾叁元叁角玖分(352933.39)，增值税税率为9%。具体组成见本合同附件《合同价格清单》。

（二）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其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按照本合同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合同要求且达到验收标准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设备费、机械费、调试费、深化设计费、竣工图编制、送板送样、施工配合费、水电费、临时设施费、成品保护费、验收费、工程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管理费、措施费（除大门头的双排脚手架由总包搭设）及规费、利润、税金、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政府标准合同文本规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及其他一切可预见或不可预见因素等，**不包第三方检测费用。**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合同条款；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5. 分包人向承包人作出的各项承诺；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合同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倒顺序时间解释）。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三条约定的分包工程施工内容，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32 分包合同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4 标准和规范

1.4.2 对本工程适用标准规范的要求：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5 图纸

1.5.1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后的 7 天内；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承包人向分包人免费提供 1 套施工图纸。
分包人需要增加约定以外图纸套数的，承包人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1.5.2 深化设计费的计取：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深化设计后分包工程概预算价格：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7 联络

1.7.2 承包人和分包人应当在 3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8 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1.8.1 因文物、化石保护发生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8.2 因地下障碍物妨碍发生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4.1.3 施工水电的提供及费用（请勾选☐）

承包人有偿为分包人提供施工水电，施工水电费按实支付水电费用（按照正佳广场商业水电费价格计价）。

承包人不提供施工水电，施工用水用电由分包人自行解决

4.1.6 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4.2 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管理人员

4.2.1 承包人项目经理为：邹亮 联系电话：18661666725。

5. 分包人

5.1 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5.1.6 分包人的其他义务：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承担工程质量缺陷的连带责任。

3. 分包人承诺，合同及合同附件中的各项管理规定及制度均已完全理解并承诺严格执行。如有违反，愿按合同条款及管理规定的约定接受处罚。

4. 分包人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5. 分包人承诺，服从承包人生产和资金安排，按时足额的向作业人员发放工资，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承包人要求，不向承包人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分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八、合同的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07月10日

2.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壹份。

特别声明：本合同为专业分包合同，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方能有效。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有关合同性质的协议、经济往来函件（涉及工期延长、费用增加、质量降低等方面）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项目部印章签订的上述协议、函件等均无效。

承包人：广州建誉利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2006-2007房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路12号桦浩泰工业区A栋2A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王树强

电话：020-85522470

传真：020-85672113

电子邮箱：1807522757@qq.com

法定代表人：无效视为不履约

或委托代理人：有限公司

电话：0755-23984320

传真：

电子邮箱：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户，否则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5010001180000887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业绩 8-福花路、福悦路工程—电力及通信管线工程专业分包

甲方合同编号: B00041012023042131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福花路、福悦路工程—电力及通信管线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3 年 月 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陈俭

职务: 董事长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蓬红

职务: 执行董事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路12号桦浩泰工业区A栋2A

鉴于甲方已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与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福花路、福悦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工程专业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 1.1 资质证书号码: D244279058
- 1.2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2年09月27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2]020965延
-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2年8月12日至2025年08月12日
- 1.7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 2.1 分包工程名称: 福花路、福悦路工程-电力及通信管线工程专业分包
- 2.2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 2.3 分包工程范围: 包含且不限于以下工作: 运输、敷管、接续、试通、固定。按单

根管长以米计量。

2.4 提供分包内容：电力及通信管线工程专业分包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1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3、固定下浮率 %）。

暂定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伍佰陆拾玖万伍仟陆佰伍拾肆元壹角肆分

小写：5695654.14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5225370.77元，增值税税金为470283.37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1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9%）、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2.6 固定单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2.7 固定总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除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变更外，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规费和税率的调整等。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开始工作日期：2023年4月25日（暂定）

3.2 结束工作日期：2023年6月25日（暂定）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60天

3.4 实际开工(或退场)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程必须达到合格质量评定等级。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1) _____ / _____

29.1 合同所有条款由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而成,各方均熟知各条款内容并充分理解相应权利义务,本合同任何条款均不构成对任一方的格式条款。

29.2 甲乙双方不因本合同订立,成立委托代理关系、承揽关系、合伙关系、联营关系、独家代理关系等,甲乙双方各自独立承担责任、不承担连带责任。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任何活动,否则相应一切违约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9.3 除双方书面同意外,甲方支付相应款项不得用于偿还合同工程款外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违约金、债权追索费用)。

29.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须亲自履行合同义务,不得转让债权债务、不得交由第三人履行合同权利义务(包括部分转包)。乙方擅自转让债权债务或交由第三人履行的,甲方有权拒绝履行合同、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有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9.5 甲乙双方均确认合同经打印形成,合同变更须经双方书面确认。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手写或涂改无效、不产生相应法律效力。

29.6 其他

29.6.1 乙方有绝对义务避免甲方因实际施工人追索劳务费或工程款而将甲方诉至法庭或仲裁庭,若乙方故意拖欠农民工工资,违反此条约定导致甲方被诉,则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调查费、律师费、赔偿费、违约金等)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将此等费用从任何应支付的工程款中扣除,或没收履约保函中的相应金额。

29.6.2 为了进一步落实劳务工实名制与分账制管理工作,确保劳务工工资按时按月足额支付,乙方每期申请工程进度款支付时,其委托甲方通过工人工资专户支付的比例不得低于当期实际支付金额的15%,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

第三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30.1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___ 月 ___ 日

30.2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30.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三十一条 合同份数

31.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时起生效,一式 肆 份,其中正本 壹 份,副本 叁

份，甲方执正本各壹份，乙方执副本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三十二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如下，与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应按照附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 32.1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 32.2 附件二《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 32.3 附件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协议书》
- 32.4 附件四《深圳市建筑工地分账制工人工资委托发放协议》
- 32.5 附件五《关于〈深圳市建筑工地分账制工人工资委托发放协议〉之补充》
- 32.6 附件六《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及设施安全保护协议》
- 32.7 附件七《施工现场扬尘管理协议》
- 32.8 附件八《廉洁自律协议》

- 32.9 附件九《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协议》
- 32.10 附件十《乙方资质证明文件》
- 32.11 附件十一《乙方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授权委托证明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田背支行

账户名称：/

账号：4420151450005100402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903971

日期：2023年 月 日

乙方（公章）：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984320

传真：0755-23984320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路12号桦浩泰工业区A栋2A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1800002276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FF10M4L

日期：2023年 月 日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合同编号: 2023-2579
27AFZ231638S00-YX230099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27AYX230099S00
工程名称: 前海九横一街、九纵五街等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及电
气工程
分包专业: 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分包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前海九横一街、九纵五街等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及电气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人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了相关条款,并已完全理解和同意本合同项下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分包人不得以未理解本合同相关条款或内容为由主张减轻或免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前海九横一街、九纵五街等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1.2、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1.3、分包范围: 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1.4、分包内容: 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1.5、分包方式: 采取专业分包方式。包含除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附件1《承包人供应材料、机械设备一览表》、附件16《安全文明施工界定表》)外,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内容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含大型机械)机具、措施等一切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0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 2024年8月30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完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325天(工期以承包人的进度安排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本合同工期如有调整,以承包人代表书面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按照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100%,同时满足业主、监理提出的通过完工验收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无。

四、分包合同价款与合同价格形式

4.1、分包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伍拾柒万肆仟伍佰肆拾柒元柒角叁分(¥10574547.73元),其中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佰柒拾万壹仟肆佰壹拾玖元玖角肆分(¥9701419.94元),人工费(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壹万伍仟壹佰捌拾陆元整

(¥ 1215186.00 元)其中:人工费为 12.5%计取,其中安全生产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捌仟陆佰壹拾捌元贰角贰分 (¥ 158618.22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捌拾柒万叁仟壹佰贰拾柒元柒角玖分 (¥ 873127.79 元)。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本合同税率相应进行调整。

4.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承包人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五、分包负责人

施工期间,分包授权委托书: 郑少辉 (身份证号: 140104196510171336 联系电话: 15916980048)。

六、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 a. 协议书
- b. 专用条款
- c. 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d. 招标文件
- e. 中标通知书
- f. 投标文件、往来函件
- g. 承包人有关管理制度
- h. 承包人及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函件、会议纪要、补充等书面协议
- j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k. 图纸
- l. 工程量清单
- m.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须经承包人指派人员签字)

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补充等有效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条款内容出现矛盾或冲突时,按以上顺序作为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七、承诺

7.1、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交工验收,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严禁转包和再分包。

7.2、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各项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7.3、分包人同意并确认:所有涉及合同及补充协议的签订,承包人所用印鉴仅为“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其他以承包人名义使用的任何印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所属分公司、项目部公章)签订合同均不发生任何法律效力。

八、工程结算

(1) 分包工作完工验收报告经承包人认可后 30 天内,分包人向承包人递交完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在与其他分包单位施工界面划分清晰、明确、无争议,

承包人供应材料领用量与承包人核对无误，有关签证及变更手续齐全、责任方明确且已落实的前提下，承包人就分包工作与分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计价原则，办理工程完工结算。

(2) 承包人对分包人的结算需接受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按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结论为最终分包结算值。

分包人上报预算经承包人审核，核减率超过 5% 以上，按超过部分价款的 2% 计算审价费用并由分包人承担，在分包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如承包人因各种原因需将分包人结算外委审计的，分包人应无条件接受，该部分项目外委审计费用执行政府审计收费标准且核减率超过 5% 以上的审计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3) 按照承包人有关分包合同管理的要求，对于过程中及最终结算金额高于本合同暂定总价的部分另行签订调整合同总价的补充协议，相关补充协议仅用于根据承包人实际委托的施工任务工作区域范围的调减及工程量调整（含调增及调减）合同总价，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相关合同单价不得改变，仍按本合同中相关约定价格执行。

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承包人和分包人约定自分包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承包人签字并盖“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章”，分包人向承包人交纳合同履行保证金后本合同生效。合同未尽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

承包人、分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尾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十、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本合同正本 捌 份，承包人与分包人各执 肆 份；副本 / 份，承包人执 / 份，分包人执 /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工业路 3 号一冶科技大楼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项)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承包人代表：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附授权证明书）

分包人代表：



何佳妮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一、一般约定

1.1、适用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按设计图纸要求执行。承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的特殊要求：按设计图纸要求执行。

1.2、图纸

承包人应在分包工作开工7天前，向分包人提供图纸；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套数：壹套。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2.1、双方代表

(1) 承包人代表：

姓名：江安林；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3392883048；承包人对承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全权代表承包人全面履行总承包合同及分包合同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承包人代表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鄂 1422006200906830。

(2) 分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郑少辉；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5916980048；分包人对分包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全权负责、主持本项目施工现场具体工作。

承包人对分包人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要求：

在施工期间分包委派现场的项目经理离开现场超过4小时必须向承包人项目经理请假并获得批准后方可离开，承包人紧急情况下召集分包项目经理处理有关事宜时，未能在规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超过半小时的，分包人承担每次500元的违约金。

分包人项目经理每月离开现场时间不得超过3个日历天，且必须参加工程例会及现场协调会，每缺席一次承担500元违约金。

施工过程中，承包人有权指令分包人更换不能胜任、玩忽职守的项目管理人员及班组，分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并执行。更换后的人员必须按承包人要求的时间进场，每延迟一天，分包人承担1000元违约金。

法定代表人姓名：何佳凯；身份证号码：43050319821206101X；

驻一冶负责人姓名：胡洁；身份证号码：320324198607016542；

投标委托人姓名：胡洁；身份证号码：320324198607016542；

投标项目经理姓名：郑少辉；身份证号码：140104196510171336；

(3) 在履行分包合同过程中，双方代表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均视为双方的行为，分包人不得擅自变更分包人代表，分包人如需变更分包人代表，应征得承包人的书面许可，并办理变更手续，如分包人未经承包人许可擅自变更分包人代表，分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伍万元每次，并赔偿因此给承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4062200100101Y

标段名称： 翠园文锦中学教室改造与校园电力增容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1.717829万元

中标工期： 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周春旭



本工程于 2024-06-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7-15



查验码： JY2024070920666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6

正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翠园文锦中学教室改造与校园电力增容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承 包 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翠园文锦中学教室改造与校园电力增容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翠园文锦中学,项目包含土建装饰工程及电力增容工程两部分内容,主要为 1 号楼二~六层教室、2 号楼二~四层教室的改造以及 6、7 号楼电力增容等,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230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罗湖区翠园文锦中学 1 号楼二~六层教室装饰改造、1 号楼(走廊)墙面粉刷、瓷砖清洗工程; 2 号楼二~四层教室装饰改造、2 号楼(走廊)墙面粉刷、瓷砖清洗工程以及 6、7 号楼电力增容等; 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拆除工程及安装工程等内容,具体建设内容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佰玖拾壹万柒仟壹佰柒拾捌元贰角玖分 (¥ 1917178.2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万陆仟玖佰叁拾叁元零陆分 (¥ 36933.0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7月1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9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F10M4L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翠园文锦中学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路 12 号桦浩泰工业区 A 栋 2A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5192106

电话：0755-23984320

传真：

传真：0755-2398432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yz.js@sz-yuanzhu.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圳景田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11800002276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二、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施工地点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日期	拟派项目 经理	拟派 职务	备注
前海九横一街、九纵五街等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1057.45	2023.10.10 2024.08.30	郑少辉	项目经理	已完工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办公室装修项目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景兴海上大厦 2806-2809 号	65.72	2021.05.31 2021.09.23	郑少辉	项目经理	已完工
昆明能建未来城 A4-1 地块二期实景展示区精装修工程(含门窗栏杆)	昆明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普吉路以东	91.65	2025.04.02 2025.05.13	郑少辉	项目经理	已完工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河套科创中心装修施工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红花 1 路河套科创中心 A 栋	206.14	2025.06.05 2025.08.07	郑少辉	项目经理	已完工
2023 年花城汇下沉口亮化及广告灯箱安装项目	广州市建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花城汇	79.93	2023.07.06 2023.09.04	郑少辉	项目经理	已完工

项目经理业绩 1-前海九横一街、九纵五街等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合同编号: 2023-2579
27AFZ231638S00-YX230099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27AYX230099S00
工程名称: 前海九横一街、九纵五街等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及电
气工程
分包专业: 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分包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前海九横一街、九纵五街等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及电气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人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了相关条款,并已完全理解和同意本合同项下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分包人不得以未理解本合同相关条款或内容为由主张减轻或免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前海九横一街、九纵五街等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1.2、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1.3、分包范围: 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1.4、分包内容: 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1.5、分包方式: 采取专业分包方式。包含除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附件1《承包人供应材料、机械设备一览表》、附件16《安全文明施工界定表》)外,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内容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含大型机械)机具、措施等一切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0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 2024年8月30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完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325天(工期以承包人的进度安排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本合同工期如有调整,以承包人代表书面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按照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100%,同时满足业主、监理提出的通过完工验收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无。

四、分包合同价款与合同价格形式

4.1、分包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伍拾柒万肆仟伍佰肆拾柒元柒角叁分(¥10574547.73元),其中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佰柒拾万壹仟肆佰壹拾玖元玖角肆分(¥9701419.94元),人工费(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壹万伍仟壹佰捌拾陆元整

(¥ 1215186.00 元)其中:人工费为 12.5%计取,其中安全生产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捌仟陆佰壹拾捌元贰角贰分 (¥ 158618.22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捌拾柒万叁仟壹佰贰拾柒元柒角玖分 (¥ 873127.79 元)。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本合同税率相应进行调整。

4.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承包人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五、分包负责人

施工期间,分包授权委托书: 郑少辉 (身份证号: 140104196510171336 联系电话: 15916980048)。

六、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 a. 协议书
- b. 专用条款
- c. 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d. 招标文件
- e. 中标通知书
- f. 投标文件、往来函件
- g. 承包人有关管理制度
- h. 承包人及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函件、会议纪要、补充等书面协议
- j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k. 图纸
- l. 工程量清单
- m.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须经承包人指派人员签字)

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补充等有效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条款内容出现矛盾或冲突时,按以上顺序作为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七、承诺

7.1、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交工验收,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严禁转包和再分包。

7.2、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各项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7.3、分包人同意并确认:所有涉及合同及补充协议的签订,承包人所用印鉴仅为“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其他以承包人名义使用的任何印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所属分公司、项目部公章)签订合同均不发生任何法律效力。

八、工程结算

(1) 分包工作完工验收报告经承包人认可后 30 天内,分包人向承包人递交完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在与其他分包单位施工界面划分清晰、明确、无争议,

承包人供应材料领用量与承包人核对无误，有关签证及变更手续齐全、责任方明确且已落实的前提下，承包人就分包工作与分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计价原则，办理工程完工结算。

(2) 承包人对分包人的结算需接受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按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结论为最终分包结算值。

分包人上报预算经承包人审核，核减率超过 5% 以上，按超过部分价款的 2% 计算审价费用并由分包人承担，在分包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如承包人因各种原因需将分包人结算外委审计的，分包人应无条件接受，该部分项目外委审计费用执行政府审计收费标准且核减率超过 5% 以上的审计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3) 按照承包人有关分包合同管理的要求，对于过程中及最终结算金额高于本合同暂定总价的部分另行签订调整合同总价的补充协议，相关补充协议仅用于根据承包人实际委托的施工任务工作区域范围的调减及工程量调整（含调增及调减）合同总价，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相关合同单价不得改变，仍按本合同中相关约定价格执行。

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承包人和分包人约定自分包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承包人签字并盖“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章”，分包人向承包人交纳合同履行保证金后本合同生效。合同未尽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

承包人、分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尾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十、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本合同正本 捌 份，承包人与分包人各执 肆 份；副本 / 份，承包人执 / 份，分包人执 /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工业路 3 号一冶科技大楼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项)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承包人代表：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附授权证明书）

分包人代表：



何佳妮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一、一般约定

1.1、适用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按设计图纸要求执行。承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的特殊要求：按设计图纸要求执行。

1.2、图纸

承包人应在分包工作开工7天前，向分包人提供图纸；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套数：壹套。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2.1、双方代表

(1) 承包人代表：

姓名：江安林；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3392883048；承包人对承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全权代表承包人全面履行总承包合同及分包合同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承包人代表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鄂1422006200906830。

(2) 分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郑少辉；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5916980048；分包人对分包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全权负责、主持本项目施工现场具体工作。

承包人对分包人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要求：

在施工期间分包委派现场的项目经理离开现场超过4小时必须向承包人项目经理请假并获得批准后方可离开，承包人紧急情况下召集分包项目经理处理有关事宜时，未能在规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超过半小时的，分包人承担每次500元的违约金。

分包人项目经理每月离开现场时间不得超过3个日历天，且必须参加工程例会及现场协调会，每缺席一次承担500元违约金。

施工过程中，承包人有权指令分包人更换不能胜任、玩忽职守的项目管理人员及班组，分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并执行。更换后的人员必须按承包人要求的时间进场，每延迟一天，分包人承担1000元违约金。

法定代表人姓名：何佳凯；身份证号码：43050319821206101X；

驻一冶负责人姓名：胡洁；身份证号码：320324198607016542；

投标委托人姓名：胡洁；身份证号码：320324198607016542；

投标项目经理姓名：郑少辉；身份证号码：140104196510171336；

(3) 在履行分包合同过程中，双方代表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均视为双方的行为，分包人不得擅自变更分包人代表，分包人如需变更分包人代表，应征得承包人的书面许可，并办理变更手续，如分包人未经承包人许可擅自变更分包人代表，分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伍万元每次，并赔偿因此给承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工程编号: _____

深圳市小型装饰装修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办公室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景兴海上大厦 2806-2809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办公室装修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景兴海上大厦 2806-2809 号

1.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

1.4 承包方式：

口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口包工不包料；

1.5 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5月31日（预计开工日期，以施工许可下发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1年7月15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45天（从施工许可下发的第二日起算）

1.6 工程质量：合格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陆拾伍万柒仟贰佰元整

¥657200 元（含税，开具 3%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2条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于开工前 / 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 / 套（或作法说明 /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单位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原始水电线路图纸及装饰装修房间钥匙。

2.1.5 指派何旻为甲方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甲方认为有必要，可委托___/___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乙方不得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如甲方坚持不办理相关手续，造成乙方停工和因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1.9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关责任。

2.1.11 配合有关单位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2.2 乙方工作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3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他施工图纸，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郑少辉为乙方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6 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设计或甲方指令以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中存在的问题或缺陷。如甲方不予采纳，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以下空白)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表: 何晏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五路星河

发展中心 17 楼 1706

电话: 18659119885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愉康支行

户名: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 7559 3507 3010 901

2021 年 5 月 日

承包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代表: 任初秀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

福强路 4001 号文化创意园 309 栋 A 座二层

电话: 0755-23984320

传真:

邮编: 518000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户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4425 0100 0118 0000 2276

2021 年 5 月 日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 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 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工程竣工验收单

项目名称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深圳市深港合作区景兴海上大厦T1栋2806-2809号室	
建设单位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1	地面工程
	2	墙面工程
	3	天花工程
	4	水电工程
	5	隔墙工程
	6	门窗工程、灯具开关、插座
验收人	签字： 日期： 2021年 9月 23日	
验收结果	合格	
施工单位	负责人(签字): 郑少辉	
建设单位	负责人(签字):	



YZJS — 2025 — 049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昆明能建未来城 A4-1 地块二期实景

展示区精装修工程（含门窗栏杆）

工程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普吉路以东

施工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合同编号：CFKM-LY1-JA-040

发包人：昆明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4.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昆明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昆明能建未来城 A4-1 地块二期实景展示区精装修工程（含门窗栏杆）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昆明能建未来城 A4-1 地块二期实景展示区精装修工程（含门窗栏杆）。

2. 工程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普吉路以东。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212-530102-89-01-545271。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实景展示区室内精装修、包含户内、公区机电工程、装修工程、门窗栏杆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2 号楼首层及负一层大堂、电梯厅、过道精装修及安装工程，2 号楼 3 层电梯厅、过道、C2 户型、E 户型精装修、安装工程及所有相关门窗栏杆工程，其中 C2 户型为交付样板，E 户型为展示样板。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 年 4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8 天。开工日期如有变化，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竣工日期为本合同约定工程经发包人、承包人、监理、设计及相关单位共同验收合格之日，如需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该部门出具验收合格证书或验收合格备案之日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地方的现行规范及标准及本招标文件技

术要求中约定的合格/优质标准,若这些规范标准有修订或不同规范之间有差异,按照最新版本、最高水准、最严格要求执行。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玖拾壹万陆仟伍佰伍拾贰元叁角伍分 (¥ 916552.35 元);

增值税率为 9%,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捌拾肆万零捌佰柒拾叁元柒角贰分 (¥ 840873.72 元),

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柒万伍仟陆佰柒拾捌元陆角叁分 (¥ 75678.6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郑少辉。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合同附件(新增附件6.13:工程施工管理协议书及附件)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昆明市五华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MA5FF10M4

地 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
科普路 505 号五华科创大厦 36 楼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
观路 12 号桦浩泰工业区 A 栋 2A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黄念

法定代表人: 何佳凯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电 话: _____ / _____ 电 话: _____ 0755-23984320 _____
传 真: _____ / _____ 传 真: _____ 0755-23984320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yz.js@sz-yuanzhu.com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景田支行 _____
账 号: _____ / _____ 账 号: _____ 44250100011800002276 _____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 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 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昆明能建未来城A4-1地块二期实景展示区精装修工程（含门窗栏杆）	工程地点	昆明市五华区普吉路以东片区林家院
建设单位	昆明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916552.35元
勘察单位	云南建投第一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530102202303090101
设计单位	上海水石建筑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开完工日期	2025年4月2日 2025年4月30日
监理单位	云南科禹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5月13日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2号楼首层及负一层大堂、电梯厅、过道精装修及安装工程，2号楼3层电梯厅、过道、C2户型、E户型精装修、安装工程及所有相关门窗栏杆工程。		
工程质量缺陷和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已处理。		
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签字) (盖章)	物业公司	 (签字)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字)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字) (盖章)
其他单位	(签字)		

备注：一式五份，施工1份、建设2份、监理1份、物业1份。

项目经理业绩 4-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河套科创中心装修施工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河套科创中心装修施工（项目编号：2512A1026532）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河套科创中心装修施工
采购内容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河套科创中心装修施工，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工期要求	总工期为 45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以招标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投标人必须在约定的工期内完成工程任务交付招标人使用		
中标金额	小写：2,061,481.98 元		
	大写：贰佰零陆万壹仟肆佰捌拾壹元玖角捌分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和帆；

联系方式：13723202496。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盖章）：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5 月 26 日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河套科创中心装修施工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方（甲方）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河套科创中心装修施工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红花 1 路河套科创中心 A 栋

1.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
本工程为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红花 1 路河套科创中心 A 栋 23 层 02、04 号装修工程，
装修面积约 1029.2 m²。含砌筑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空调工程、消防工程、标识
工程、软装工程、装饰工程等。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5 工期：

总日历天数：45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1.6 工程质量：合格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贰佰零陆万壹仟肆佰捌拾壹元玖角捌分，¥ 2061481.98
元含税）。

第 2 条、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甲方于开工前 3 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 1 套（或作法说明 1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向乙方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原始水电路图纸及装饰装修地点钥匙。

2.1.5 指派 王志杰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委托 广东承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为工程监理，监理工程师姓名：林鑫泽。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装修的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古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2.1.9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2.1.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应责任。

2.1.11 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等工作须由甲方与有关部门配合施工。

2.2 乙方工作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3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他施工图纸，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 郑少辉 为乙方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6 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或甲方指令以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中存在的问题或缺陷。如甲方不予采纳，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2.2.7 依据有关规定，乙方应办理交纳施工入场装修押金。

2.2.8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甲方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否则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约定分 4 次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尾款一次结清。

拨付工程款时间 (工程进度)	占合同价款比例 (%)	金 额 (元)	备 注
签订合同后 3 日内	30%	618444.59	
水、电、管线隐蔽工程验收后 3 日	40%	824592.79	
油漆工进场	25%	515370.50	
竣工验收合格后 7 日内	5%	103074.10	

8.2.1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 7 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 7 天内，结清尾款。

8.2.2 设计变更增加价款在工程款同期结算款中支付。

8.2.3 甲方支付每一笔合同价款前，乙方应提前 7 个工作日按当期付款金额向甲方开具工程款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逾期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期限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第 9 条、索 赔

9.1 甲方因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所需条件、支付工程款或其他因甲方过错造成乙方实际损失的，乙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9.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装饰产品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或其他乙方过错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甲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9.3 索赔程序

- (1) 索赔事件发生 5 天内，索赔方向被索赔方发出索赔的通知书；
- (2) 索赔方在发出索赔意向后 5 天内，向被索赔方提交全部和详细的索赔资料；
- (3) 被索赔方在接到索赔资料后 5 天内给予书面答复或要求索赔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被索赔方在 5 天内未作答复，则视为该项索赔已被认可。

第 10 条、施工安全和防火

10.1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10.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10.3 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法律法规和防火设计

(4) 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发包人:

发包人代表:



账户名称: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5840000010120100741376

开户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签订日期: 2025年5月27日



承包人:

承包人代表:

何佳航

账户名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景田支行

签订日期: 2025年5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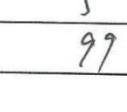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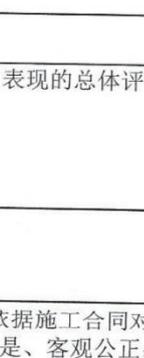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 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 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河套科创中心装修施工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红花1路河套科创中心A栋23层02、04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规模	1029.2 m ²
监理单位	广东承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年6月5日
设计单位	深圳界汐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年8月7日
建设单位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内容	<p>一、项目概况：本工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河套科创中心（二期）1栋A座23层局部，所在主体建筑高度118.84米，地上26层，地下3层，总建筑面积131314.6平方米，本次装修范围为23层局部，装修面积为1029.2平方米，</p> <p>二、验收结论：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及变更的所有内容；图纸、竣工资料齐全；工期满足合同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办理验收。</p>		
施工单位 (签章)  项目负责人: <i>郑中辉</i> 2025年8月7日	监理单位 (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 <i>林经涛</i>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签章)  设计负责人: <i>崔颖</i> 2025年8月7日	建设单位 (签章)  项目负责人: <i>du</i> 2025年8月7日		

建设工程施工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河套科创中心装修施工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红花1路河套科创中心A栋23层 02、04号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061481.98元
项目经理	郑少辉	承包范围	装饰改造
开工日期	2025年6月5日	验收日期	2025年8月7日
工程履约情况评价			
<p>该工程已完成主要工作量（100%以上），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等达到合格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5年 8月 7日</p>			
考核项目	基准分值评分	建设单位评价	
人员到位情况	15	15	
进度控制	15	14	
质量控制	15	15	
文明施工和安全控制	15	15	
农民工工资保障	15	15	
技术问题处理能力	10	10	
施工资料的管理	10	10	
综合协调能力	5	5	
总分合计		99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满意</p>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1、请建设单位依据施工合同对施工企业及项目负责人履约情况进行评价，打分应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2、此表作为同意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及履约考核的凭证。

2023 年花城汇下沉口亮化及广告 灯箱安装合同

合同编号：穗建隆集采合字(2023)29 号

甲方：广州市建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 7月

甲方：广州市建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原则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23年花城汇下沉口亮化及广告灯箱安装项目；

施工现场条件：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施工部位：本合同约定乙方施工部位为甲方协商指定的花城汇下沉口亮化及广告灯箱安装。

二、项目承包范围

1、承包方式：本项目为包工包料综合单价包干项目，甲方提供场地，协调配合乙方施工。

2、承包范围：花城汇下沉口亮化及广告灯箱安装，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1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金额支付与结算：

1、本合同暂定金额(含税)大写：人民币柒拾玖万玖仟叁佰捌拾玖元玖角贰分，(¥799389.92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大写：人民币柒拾叁万叁仟叁佰捌拾伍元贰角伍分(¥733385.25元)，增值税税金为大写：人民币陆万陆仟零肆元陆角柒分(¥66004.67元)，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人民币陆万肆仟叁佰捌拾叁元伍角伍分(¥64383.55)。不含税金额不变，税额按国家法定税率计算和调整。结算金额按双方确认的工程量计算，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已包含完成该项目下全部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主材、辅材)、机具费、安装费、运输费、利润、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措施费、规费、税金及所有风险费用等达到验收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在施工中需专款专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补偿费用。

2、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的30%即人民币贰拾叁万玖仟捌佰壹拾陆元玖角捌分(¥239816.98)作为预付款。

1、乙方严格按甲方要求的工期组织施工，确保工期目标顺利实现。本合同约定工程总工期为60个日历天。自甲方通知之日起60个日历天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2、若遇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引起的工期延误，经甲方签证后，工期可适当顺延。

3、由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停电、停水、停气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引起的工期延误，经甲方签证后，工期可适当顺延。

六、双方权利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任命驻施工现场的代表为王德松，联系电话：13725284512，行使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本合同约定的职责。

2、协助乙方办理进出场地的手续。

3、负责乙方供水、供电连接，保证施工现场水电的正常使用。

4、监督并指导乙方完成甲方委托乙方实施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

5、负责监督乙方施工质量，提供现场工作必要的协助，及各方面的协调等。

6、对乙方完工工程质量进行验收及工程量的审核。

7、向乙方按照约定按时支付工程款。

8、甲方有权对安全意识差、不听安全生产指挥的乙方人员责令退场。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在合同期间，乙方项目负责人为郑少辉，联系电话：15916980048，代表乙方行使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本合同约定的职责。

2、乙方施工时是安全生产的直接责任人，必须严格执行甲方的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制度。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排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工艺要求及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工程竣工后7个工作日内编制工程结算送甲方审核。

4、乙方负责为所有乙方施工人员办理医疗及工伤社会保险，并根据需要为从事高度危险工作的人员购买适当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按规定做好防护工作。

5、乙方须制订完善的施工方案及具体措施，并确保规范、安全地完成合同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广州市建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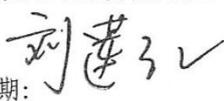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2023.7.6

乙方: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 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 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三、项目经理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少辉

社保电脑号：804543703

身份证号码：1401041965101713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4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2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3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4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5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6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7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8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9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0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1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2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2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少辉

社保电脑号：804543703

身份证号码：14010419651017133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5920.61	15668.0			5217.08	1796.29			1258.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e454c4c0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84372

单位名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30日

四、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施工地点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日期	拟派人员名称	拟派职务	备注
翠园中学校园环境提升工程	深圳市翠园中学	深圳市翠园中学	344.40万元	2023.06.05 2023.08.21	丁国强	项目经理	已完工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海纳百川办公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宝兴路于海天路交叉口西北150米	1020.00万元	2020.01.14 2020.05.13	丁国强	项目经理	已完工
宁波小浃江沃美影城装饰工程	北京沃美影城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市北仑区季景路与黄山西路交叉口东北	573.70万元	2021.06.03 2021.11.29	丁国强	项目经理	已完工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揭阳新华书店门店改造装修工程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揭阳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揭阳市榕城区棚户区回迁区三15栋和16栋交界临街首层	280.00万元	2022.04.23 2022.07.10	丁国强	项目经理	已完工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福永支行办公区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A2栋207-209号	29.24万元	2022.07.28 2022.09.09	丁国强	项目经理	已完工

技术负责人业绩 1-翠园中学校园环境提升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230005001001

标段名称: 翠园中学校园环境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翠园中学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44.406035万元

中标工期: 135天

项目经理(总监): 丁国强



本工程于 2023-03-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4-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5-17



查验码: 597288634550115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44030320230005001001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翠园中学校园环境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翠园中学

发 包 人：深圳市翠园中学

承 包 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翠园中学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翠园中学校园环境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翠园中学

核准（备案）证编号：44030320230005001001

工程规模及特征：对翠园中学办公室、挹翠楼、学生食堂、缘翠楼外墙等区域的拆除改造。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 校门保安室外墙美化，校名墙面外挂大理石；2) 缘翠楼更换铝合金窗，走廊新做栏杆及花槽，楼梯及走廊新做乳胶漆；3) 缘翠楼与鸣翠楼连廊新做栏杆、冲孔铝单板饰面、铝格栅饰面；4) 教工办公室装修；5) 教工及学生饭堂入口、室内装修；6) 教工之家装修；7) 采光井封楼板。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8 月 2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佰四十四万四千零六十点三五圆(¥3444060.3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

订立地点：深圳市翠园中学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签字并盖章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3年06月05日

日期：2023年06月0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3455767486A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F10M4L_____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16 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

区中康路 126 号卓悦汇 B 座 28 楼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刘建红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5016809

电话：0755-23984320

传真：_____

传真：0755-23984320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yzjs@sz-yuanzhu.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深圳景田支行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翠园中学校园环境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2023-8-21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翠园中学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翠园中学校园环境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罗湖区翠园中学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3444060.35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1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翠园中学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深设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E1-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	孙明
副组长	✓	李伟
组员		姚浩 丁国强 司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孙明	丁国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伟	姚浩 丁国强
工程质控资料	司敏	姚浩 丁国强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E1-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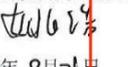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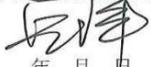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斌	翠园中学	副校长		何斌
2	李淑伟	翠园中学	主任		李淑伟
3	李淑伟	翠园中学	主任		李淑伟
4	姚浩	深圳市博远工程技术基地	设计		姚浩
5					
6	丁国强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国强
7	毛振华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毛振华
8	刁金友	深圳市博远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		刁金友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全部施工完毕，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要求，设计图纸规范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工程资料齐全完整，参建单位各方均同意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王忠 025093 有效期 2024.08.19 监理单位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E1-914/6 *


 丁国强
 粤1232017201802085(00)
 建筑
 2025.11.01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⑤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19年11月20日为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海纳百川办公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所提交的投标书，已完成评标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为壹仟零贰拾万整（¥10200000.00元）。工期为120日历天，具体以我方建设指挥部下达的开工令为准。工程质量为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请你单位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联系，磋商施工合同签订事宜。

招标人：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12月15日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海纳百川
办公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

施工合同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

发包方（甲方）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海纳百川办公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宝兴路于海天路交叉口西北150米

1.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装修工程报价表》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

海纳百川办公区A区7层至11层及B区1层，建筑总面积为7903.4m²（不含展厅、不含核心筒）装饰装修施工工程（含厨房及餐厅）。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部分材料包工； 包工不包料

1.5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月14日

竣工日期：2020年5月13日

总日历天数：120天（除政府要求等特殊情况外）

1.6 工程质量：符合相关质量规范要求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万整（暂定价）

¥：10200000.00（暂定价）

第2条、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甲方于开工前3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1套（或做法说明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向乙方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原始水电路图纸及装饰装修地点钥匙。

2.15 指派占小龙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装修的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17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古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2.18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2.19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应责任。

2.110 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等工作须由甲方与有关部门配合施工。

2.2 乙方工作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1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他施工图纸，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丁国强为乙方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6 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或甲方指令以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中存在的问题或缺陷。如甲方不予采纳，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2.2.7 依据有关规定，乙方应办理交纳施工入场装修押金。

第 14 条、合同解除和终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4.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 15 条、补充条款

其他约定事项：_____

第 16 条、附 则

16.1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均具同等效力。

16.2 附件

- (1) 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 (2) 工程项目一览表
- (3) 工程项目预算书
- (4) 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发包人：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表：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年 月 日

承包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代表：

地址：

电话：0755-2398432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户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1800002276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海纳百川办公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2020年5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海纳百川办公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兴路于海天路交叉口西北150米	建筑面积	7584m ²	工程造价	102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	6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7-65-03-1058340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01月14日	验收日期	2020年5月1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中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占小龙
副组长	周志华、丁国强
组员	乐金城、周丽娜、潘明政、陈还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升	邓作湘、黄永飞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赵春光	沈建平、肖智霖
工程质控资料	陆海燕	吴逸治、孙国民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卷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占小龙	中电建	负责人		
2	周志华	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3	丁国强	远筑	项目经理		
4	周丽娜	远筑	技术负责人		
5	陈还剑	中和建设	设计负责人		
6	赵春光	中电建			
7	谢建军	中电建			
8	周升	皓旭	专监		
9	吴逸焱	远筑	专监		
10	陈海燕	中电建	专监		
11	黄永飞	中电建	工程师		
12	吴作湘	远筑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经各方对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海纳百川办公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工程现场检查验收，设计单位认为本工程基本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较好，符合国家规范规定，没有违反强制性条文的规定。通过对工程资料的检查核实，一致认为控制资料比较齐全，所有材料均有出厂质量合格证，并附有相关的检验报告，并对各种进场的主要材料进行了现场抽样复验，各项指标均符合要求，复验合格。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验收合格，同意竣工。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占小龙 2020年5月13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麻亮 2020年5月13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国强 2020年5月13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还剑 2020年5月13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	---	---	---	--

* GD- E1- 914/ 6 *

施工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的宁波小浣江沃美影城装饰装修工程，经评标委员会
评定及中标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7 天内，
到我司领取中标通知书纸质文件。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北京沃美影城投资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3 月 18 日

编号：2021-YX-CG-00011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宁波小浃江沃美影城

签订时间： 2021年3月9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沃美影城投资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装饰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宁波小浃江 沃美影城装饰工程

1.2 工程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季景路与黄山西路交叉口东北

1.3 工程内容：电影院室内精装修。乙方负责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相关设计变更通知及工程指令进行装修。

2、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方式：乙方负责包工包料（工程项目详见宁波小浃江 沃美影城装饰工程报价书）。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报建相关的材料，并配合甲方进行报建的相关工作，如因乙方原因影响甲方报建及验收的进度，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3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1年3月15日

竣工日期：2021年6月15日

节点工期：甲方可以根据现场的施工条件，安排本合同工程项目进行分段施工，乙方应按照甲方现场管理代表下发的分段施工指令组织施工。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优良

5、合同价款（固定总价）

金额（大写）：5,737,000.00 元

（小写）：¥ 伍佰柒拾叁万柒仟 元整

装饰范围包含影院所在楼层及夹层（详见楼层平面图），施工面积约4345平

方米（详见 宁波小浃江沃美影城装饰工程报价书及相关文件）。

6、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6.1、本合同协议书
- 6.2、本合同专用条款
- 6.3、本合同通用条款
- 6.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5、图纸
- 6.6、工程量清单（清单已确认，详见附件）
- 6.7、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7、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本合同第三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8、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9、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10、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日期： 2021 年 3 月 9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 20 号百富国际大厦 A 座 29 层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章）：北京沃美影城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20号百富国际大厦
A座29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010-65936066

邮政编码：100020

任秀
2021-3-16

承包人（章）：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4001
号文化创意园309栋A座二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0755-23984320

邮政编码：518000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签字页无正文）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1、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合同协议书；本合同专用条款；本合同通用条款；施工方案、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工程报价审定书或预算书。

2、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方式提供：

2.1. 发包人认可的设计及施工图纸，图纸一式四份，发包人、承包人、监理方、业主方（物业方）各执一份（见影院装饰工程设计图纸）；

2.2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做好图纸保密工作，未经发包人允许不得告知他人。

3、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3.1 工程师

3.1.1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代表发包人全权负责项目的管理监督工作，所有报批、审核手续，按照正规监理程序执行。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变更工作内容须经发包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3.1.2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任杰 职务： 项目经理

职权： 在监理工程师的配合下，管理监督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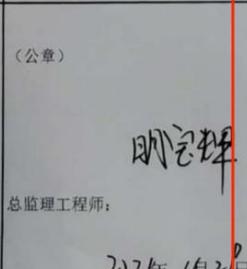
3.1.3 承包人派驻的项目经理

姓名： 丁国强 职务： 项目经理

3.2 发包人工作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宁波小浣江沃美影城装饰工程	结构类型	电影院 室 内装修	层数/建筑面积	4345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魏秋红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3日
项目负责人	丁国强	项目技术负责人		/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1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u>5</u>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5</u>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15</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5</u>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20</u> 项, 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抽查 <u>10</u> 项, 符合要求 <u>9</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1</u>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0</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8</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u>2</u> 项			好
验收综合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u>丁国强</u> 2021年11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 <u>明宝华</u> 2021年11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u>丁国强</u> 2021年11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u>张辉</u> 2021年11月29日	

注: 本表一式四份, 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揭阳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门店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广东新华发行集团揭阳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与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及承包方式

1. 工程名称：广东新华发行集团揭阳新华书店门店改造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揭阳市榕城区棚户区回迁区三 15 栋和 16 栋交界临街首层

3. 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按设计图施工总价包干（包括并不限于图纸、未反映在图纸中但现场需拆除修补工作、因部分现场营业而采取的防护措施、因场地腾挪而发生的搬运费、措施费等）。

4. 工程概况：建筑面积约 1500 平方米。

二、工程装修内容

施工图所列示范围的装饰装修改造工程，包括门面、地面、墙体、天花、柱位及特殊造型装修装饰，电力照明、给排水、网络、广播、监控的布线安装等（详见设计工程项目清单）。

三、工程造价

合同总价（大写）：贰佰捌拾万元整；

（小写）：2,800,000.00 元。

项目单价：详见乙方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四、工程期限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0天。

1. 总工期：计划于2022年4月23日开工，2022年7月3日竣工。

2. 关键节点工期

乙方须提前进入现场，做好施工准备工作，设备闲置等费用已考虑在承包合同总价中。

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为硬性工期，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不得延误。如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节点工期，甲方有权划分未完工程量给第三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在合同总价中支付，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五、质量要求

按国家建设部行业标准 GB50210-2001《建筑装饰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规定，及省、市建委、消防部门规定的标准执行，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工程竣工后如出现质量问题(竣工后甲方使用，人为造成的质量问题除外)，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无偿保修，保修期为2年。

使用材料的要求

本工程使用的建筑材料、设备和建筑配件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试验报告，及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等资料，严格遵循先试后用原则。如一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应进行二次检验，如检验合格，检验费用由持有异议的一方负责，否则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施工过程中对所用材料的质量、规格等进行抽查，如发现使用未达到设计要求质量及规格的材料，甲方有权根据质量规格影响程度，行使扣减材料差价或要求乙方返工重做的权利。

六、付款方式

1. 首期款：合同签订后10日内，甲方按合同价的20%向乙方支付备料款；签订协议后一周内，乙方向甲方预付中标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可选择现

7. 工程量清单
8.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9. 合同附件（至少包括工程质量保证书）

八、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 (1) 在 4 月 22 日之前，提供施工现场。
- (2) 负责提供整个工程的使用、设计要求。
- (3) 提供现场使用的水、电位置；提供材料运输通道、必要的材料堆放场地及原楼的设计图纸。
- (4) 负责指明装修工程所涉及的配电系统、管道系统、给排水总阀位置。
- (5) 甲方安排 王少豪 为现场负责人。

2. 乙方责任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施工图及其说明和工程量清单等文件履行有关责任义务。

(1) 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管理、安全管理，指定安全、防火负责人，自觉遵守施工所在地有关文明施工的规章制度，物件堆放整齐，道路畅通。施工期间发生的施工质量问题及违反文明施工所引起的处罚，均由乙方负责。

(2) 委派 丁国强 为现场管理代表，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文明施工等问题，按施工规范进行施工。

(3) 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单位人员必须在 3 天内撤离并清理施工现场。

(4) 负责为乙方进场施工人员办理好人员、材料车辆的进出甲方场区的手续。

附件 2: 工程报价单

附件 3: 施工组织方案

甲方单位名称: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
揭阳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0663—8229529

开户行: 工商银行揭阳市分行营业部

乙方单位名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0755-23984320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
田支行

帐 号: 2019002109022512420

帐 号: 44250100011800002276

2022年 4月 23日

2022年 4月 23日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 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 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书

工程名称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揭阳新华书店 门店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揭阳市榕城区棚户区回迁区三 15 栋和 16 栋交界临街道
监理单位	广东卓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润亿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丁国强
合同造价 (万元)	280 万元	合同工期	70 天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3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0 日
规模面积 (m ²)	1500m ²	验收日期	2022 年 10 月 31 日
验收 单 位 及 成 员	广东新华 发行集团	门店建设事务部	何颖怡 董美力
		纪检	
		办公室	张艳勇
		揭阳分公司	钟庆权、黄燕茹
	广东卓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刘新东	
	广州润亿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叶智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李飞龙	
竣工条件检查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合同约定和增加内容的情况		已完成、合格	
材料(构配件)、设备进场使用报验单		齐备	
技术文件检查		有效、合格	
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 记录		齐备	
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完成	
系统试运行记录		正常、齐备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齐备	
竣工图纸		与现场符合, 齐备	
质量保修书		齐备	
其它资料			
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已按规范要求完成合同和变更增加内容,符合验收规范规定的强制性条文及设计功能标准,质量达到合格标准,观感效果良好,同意通过验收。

承包单位(章)

项目经理:

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通过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章)

总监理工程师或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同意通过验收。

单位或主管部门(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业主意见:

同意通过验收。

单位或主管部门(章)

业主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负责人业绩 5-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福永支行办公区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中选通知书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我行“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福永支行办公区装修改造工程项目”项目（项目编号：**CGB-SZ-2022-014**,委托项目编号：**SZ-17-04A-2022-D-E12128**）集中采购项目评审委员会评审，贵公司中选。

中选结果已在广发银行官网“广发采购”供应商服务平台等信息频道公示。

请贵公司接到本通知后，即与我行洽商合同签订事宜，并在**本通知发出 30 日内与我行签订合同**，如因贵公司原因逾期，我行有权更换中选单位。

特此通知。

联系人及电话：**李佳静 0755-88919165**

日期：**2022年07月07日**





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全行合同编号: CGB-20-20220700086

机构内合同编号: FHBGS2022-071

合同各方:

发包方(甲方):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3号东方新天地广场A座18楼东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家铭 职务: 行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30855N

联系人: 李佳静

电话: 0755-88919165 传真: /

电子邮箱: lijiajing@cgbchina.com.cn 邮编: 518000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路12号桦浩泰工业区A栋2A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刘莲红 职务: 执行董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F10M4L

身份证号码(投标人为自然人时): /

联系人: 林晓清

电话: 13723417435 传真: /

电子邮箱: yz.js@sz-yuanzhu.com 邮编: 518000

合同签订地: 深圳



在自愿、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建筑工程装饰施工事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责任,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本合同的选择性条款,如适用,应在“□”内打“√”;如不适用,应在“□”内打“×”。如“□”内未标记“√”或“×”,则视为不适用,因此视为该“□”内打“×”。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福永支行办公区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 207-209 号
- 1.3 工程内容: 按甲方要求完成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福永支行办公区装修改造工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拆旧清理、机电安装工程、装修工程,具体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 1.4 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合同价款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确定,合同价款已包含根据本合同规定的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按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附件《工程报价一览表》《工程报价清单》中的工程量仅供参考,如有错漏,相关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 1.5 工期: 45 天(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监理单位下发开工令为准)。
除本合同明确规定可以调整合同工期的情形外,乙方不得要求延长工期。
合同开始时间: 自双方盖章完成之日起;
合同结束时间: 同本项目质保到期之日。
- 1.6 工程质量: 合格
- 1.7 合同价款: 人民币贰拾玖万贰仟肆佰捌拾肆元柒角捌分(RMB292,484.78)

第二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2.1 开工时,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协助乙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 2.2 指派 李佳静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 2.3 委托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单位任命 李桂荣 为总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监理合同副本交乙方 1 份。
- 2.4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如需变更施工内容,更换施工材料或增减施工项目,必须与乙方签订补充协议书,并由乙方通知施工人员。
- 2.5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协助乙方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 2.6 甲方代表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名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确有必要时，甲方代表可发出口头指令，并及时给予书面确认，乙方对甲方代表的指令应予执行。乙方认为甲方代表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 24 小时内提出书面申告。紧急情况下，甲方代表要求乙方立即执行的指令或乙方虽有异议，但甲方代表决定仍继续执行的指令，乙方应予执行。
- 2.7 甲方代表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指令、批准、图纸并履行其它约定的义务。
- 2.8 甲方代表易人，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后任继续履行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权利和义务。本合同中总监理工程师和甲方代表的职责不能相互交叉。
- 2.9 非经甲方同意，总监理工程师及其代表无权解除本合同中乙方的任何义务。合同履行中，发生影响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的事件时，总监理工程师应作出公正的处理。为保证施工正常进行，甲乙双方应尊重总监理工程师的决定。对总监理工程师有异议时，按协议条款的约定处理。总监理工程师易人，甲方接到监理单位通知后应及时通知乙方，后任继续履行赋予前任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 乙方权利义务

-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施工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经甲方确认后，乙方可开始施工。
- 3.2 指派丁国强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监督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3.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做好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设施的防火，防盗管理工作。遵守有关部门对防火、爆破、文明施工、夜间施工、城管、交通、噪音、市容卫生、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管理规定。负责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教育和管理，做到文明施工，规范施工，安全施工。
- 3.4 严格按照图纸或做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 3.5 按照项目所在地物业有关要求，办理消防、安全和装修有关手续，并配合接受安全检查，对查出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消除隐患，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6 按规定时间办理施工许可证、其他施工所需手续，并在施工期间保证该等证件的有效；按规定进行张贴、悬挂、公示，并将该等证件的复印件交甲方备案。如因施工所需手续不齐全致使甲方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或发生其他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4.2 本项目的现场管理项目经理为：丁国强；联系电话：18607077308，身份证号：232101198302181090。

4.3 本项目投标项目经理与现场管理项目经理必须为同一人，如在合同签订或现场管理时投标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甲方有权无责取消乙方中标资格或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人民币 5 万元。

4.4 乙方须具有专职安全人员，专职安全人员须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且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与专职安全人员不为同一人。

第五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5.1 乙方应在协议条款约定的日期，将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提交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应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予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必须按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代表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展与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措施，甲方代表批准后执行。

5.2 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在协议条款约定的开工日期 7 天前向甲方代表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甲方代表不同意延期要求或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延期开工要求，竣工工期不予顺延。

5.3 甲方代表在确有必要时，可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尽快提出处理意见。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工程。乙方实施甲方代表处理意见后，可提出复工要求。如停工责任在甲方，乙方可相应顺延工期；如停工责任在乙方，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5.4 由于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乙方应在上述情形发生后【3】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工期延长报告并附相关证明文件，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以顺延，乙方未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工期延长报告的，视为不需延长工期：

- (1) 甲方不能按协议条款的约定提供开工条件；
- (2)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致使工程量显著增加；
- (3) 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 (4) 工程款未按时支付；
- (5) 发生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导致工程被延误的；
- (6) 甲方书面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4.4 发生争议后，除出现以下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持好已完工程：

- (1) 合同确已无法履行；
- (2) 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 (3)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所接受；
- (4) 仲裁委员会要求停止施工；
- (5)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第十六条 附则

- 15.1 本工程需要进行保修或保险时，应另订协议。
- 15.2 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5.3 本合同自各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与乙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可另附页）

除非甲方书面同意，本项目禁止转包与分包。因乙方转包、分包造成的甲方损失与不利影响，乙方应当负责消除影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附件清单：

- (1) 《安全生产责任协议书》
- (2) 《文明施工责任协议书》
- (3) 《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
- (4) 《工程过程中的环境目标及要求》
- (5) 《工程报价一览表》
- (6) 《工程报价清单》
- (7) 《福永支行办公区装饰工程材料品牌清单》
- (8) 《中标通知书》

合同各方签署：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2年07月14日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5010001180000227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

装修、装饰工程竣工验收表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广发银行深圳福永支行办公区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 207-209 号				
建筑面积	287 平方米	工程造价	67.31 万元		
开工日期	2022.7.28	竣工日期	2022.9.3	验收日期	2022.9.9
建设单位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设计单位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分项工程情况一览表	项目	施工单位			
	装饰工程（含拆除、装修、电气、给排水、软装、空调等）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弱电工程（综合布线）	深圳市易方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物防工程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防工程	深圳市华安达实业有限公司			
	消防工程	深圳市南油消防安全工程有限公司			
	门楣招牌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			
	LED 显示屏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			
	办公家具	海太欧林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厅智慧家具	（本项目不涉及）			
	标识工程	广东联生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其他：（如有）	/			

二、工程（项目）质量评定

分项工程	按招标文件 施工情况	安全和主要功能 核查情况	观感质量	验收意见
装饰工程（含拆除、装修、电气、给排水、软装、空调等）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通过验收
弱电工程（综合布线）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通过验收
物防工程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通过验收
技防工程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通过验收
消防工程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通过验收
门楣招牌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LED 显示屏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办公家具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通过验收
营业厅智慧家具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标识工程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标准	通过验收

三、验收人员签名

工作单位	部门	姓名	电话
广发	办公室	孙明华	
广发	办公室	李伟峰	
广发	办公室	尹嘉南	
平安达	安防	杨江海	
易方达	科技	刘毅	
特力达	设计	王小平	
广发	福利	王小平	
南地通防	通防	吴文华	
远筑装饰	装修	罗建良	

工作单位	部门	姓名	电话
君恒利		叶志	
联发		杨	
产发	陈工了	陈	
发	和技印	技	



四、工程（项目）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装修）：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p>施工单位（综合布线）：</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施工单位（物防）：</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施工单位（消防）：</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施工单位（技防）：</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施工单位（门楣招牌、LED显示屏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施工单位（办公家具）：</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施工单位（营业厅智慧家具）： （本项目不涉及）</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施工单位（标识）：</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科技部负责人意见：</p> <p>年月日</p>	<p>保卫部负责人意见：</p> <p>年月日</p>	<p>支行负责人意见：</p> <p>年月日</p>	<p>/</p> <p>年月日</p>

五、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026.99 万元	49.26%	20295.96 万元	48.28%	120771.75 万元	4624.66 万元	121335.60 万元	4635.23 万元

六、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2023 年财务报表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2023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4. 现金流量表	8-9
5. 财务报表附注及财务情况说明	10-21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 Zhen Min 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电话: 83137003 83133872

传真: 83133874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南社区嘉宾路2003号阳光酒店B座809

机密

深民会审字[2024]第015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03 月 08 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45,606.48	9,610,012.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60,585.32	-
应收帐款		133,926,660.76	137,886,744.03
预付账款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668,161.73	12,239,347.45
存货		24,364,542.89	24,994,142.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02,061.62	113,540.55
流动资产合计		187,167,618.80	184,843,786.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2,934,406.38	13,329,941.31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67,862.80	503,588.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02,269.18	13,833,529.71
资产总计		200,269,887.98	198,677,316.5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帐款		88,027,535.96	87,586,310.14
预收帐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507,459.34	1,501,824.24
应交税费		609,415.51	423,584.58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9,515,869.65	8,802,542.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u>98,660,280.46</u>	<u>98,314,261.44</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u>-</u>	<u>-</u>
负债合计		<u>98,660,280.46</u>	<u>98,314,261.44</u>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61,000.00	2,261,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99,348,607.52	98,102,055.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u>101,609,607.52</u>	<u>100,363,055.13</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200,269,887.98</u>	<u>198,677,316.57</u>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207,717,464.17	1,162,228,330.9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07,717,464.17	1,162,228,330.93
其他业务收入		-	-
减：主营业务成本		1,105,031,490.81	1,061,934,753.1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105,031,490.81	1,061,934,753.15
其他业务成本		-	-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068,589.62	4,229,357.62
销售费用		6,465,830.46	6,354,370.25
管理费用		29,109,118.31	28,834,753.5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80,365.12	405,254.84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61,662,069.85	60,469,841.54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61,662,069.85	60,469,841.54
减：所得税费用		15,415,517.46	15,117,460.38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246,552.39	45,352,381.16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本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61,000.00	-	-	-	77,749,673.97	80,010,67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261,000.00	-	-	-	77,749,673.97	80,010,673.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0,352,381.16	20,352,381.16
(一)、本年净利润	-	-	-	-	45,352,381.16	45,352,381.1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或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或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4.其他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45,352,381.16	45,352,381.16
(三)、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股本）	-	-	-	-	-	-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或股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5,000,000.00	-2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25,000,000.00	-25,000,000.00
3.其他	-	-	-	-	-	-
(五)、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61,000.00	-	-	-	98,102,055.13	100,363,055.1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年末余额					本年初余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61,000.00	-	-	-	98,102,055.13	2,261,000.00	-	-	-	100,363,05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261,000.00	-	-	-	98,102,055.13	2,261,000.00	-	-	-	100,363,055.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46,552.39	-	-	-	-	1,246,552.39
(一)、本年净利润	-	-	-	-	46,246,552.39	-	-	-	-	46,246,552.3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46,246,552.39	-	-	-	-	46,246,552.39
(三)、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股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45,000,000.00	-	-	-	-	-4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45,000,000.00	-	-	-	-	-45,000,000.00
3.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61,000.00	-	-	-	99,348,607.52	2,261,000.00	-	-	-	101,609,607.5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1,616,962.12
收到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327.17
现金流入小计		<u>1,212,330,289.29</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3,960,665.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58,205.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1,246.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94,577.63
现金流出小计		<u>1,161,894,695.2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0,435,594.07</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u>-</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u>-</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u>-</u>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u>45,000,000.0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5,000,000.0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435,594.07</u>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		9,610,012.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5,045,606.48</u>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金 额
一、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二、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246,552.39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5,534.9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5,725.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财务费用		-
投资损失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存货的减少		629,599.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482,162.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46,019.02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35,594.07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045,606.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610,012.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5,594.0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取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FF10M4L 号，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咨询；装饰装修新工艺的研发；景观设计；建材的设计与销售；环境艺术设计及相关技术咨询；建筑材料、花卉苗木的销售与租赁；活动板房、集装箱销售及安装；除四害服务；虫害消杀；白蚁防治；建筑劳务分包；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从事工艺品、家具的设计、批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造；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脚手架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的施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构成了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本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三、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二)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六)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4、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5、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八) 坏账核算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九)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

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 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1、委托贷款按实际委托贷款金额入账，并按期计提利息，在各会计期末，相应增加委托贷款的账面价值。计提的利息如到期不能收回，则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2、委托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迹象表明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则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a.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预留 10% 的残值，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5%
机器设备	10年	9%
运输设备	5年	18%
其他设备	5年	18%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I.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II.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III.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IV.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V.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十五）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无形资产摊销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七）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本公司于产品已经发出，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拥有对该产品的继续管理权及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收到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并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过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九）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基础负债法核算。资产、负债的帐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理由和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

(二十一)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五、 税项

公司适用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

流转税税率分别为：增值税 9%/6%、城市维护建设税为流转税额的 7%、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2%、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六、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期末数
现金	46,928.80
银行存款	14,998,677.68
合计	15,045,606.48

注释 2. 应收帐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133,926,660.76	100
合计	133,926,660.76	100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广东月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919,363.94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6,189,232.00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5,051,279.79	
广州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4,675,300.50	
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3,399,201.82	

注释 3. 其他应收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13,668,161.73	100
合计	13,668,161.73	100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投标保证金	548,513.75
工程押金	226,312.80
履约保证金	2,481,768.73

注释 4. 存货

类别	期末数
工程成本	24,364,542.89
合计	24,364,542.89

注释 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14,306,858.00			14,306,858.00
运输设备	301,182.00			301,18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93,000.00			293,000.00
合计	14,901,040.00			14,901,040.00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1,287,617.21	321,904.32		1,609,521.53
运输设备	133,524.02	38,149.71		171,673.7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9,957.46	35,480.90		185,438.36
合计	1,571,098.69	395,534.93		1,966,633.62
净值	13,329,941.31			12,934,406.38

注释 6. 应付帐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88,027,535.96	100
合计	88,027,535.96	100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深圳市鼎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573,481.17
广东昊天建设有限公司	3,196,000.00

深圳市中十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701,241.40
珠海思创达幕墙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270,818.84
广西毓兴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10,994.01

注释 7.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9,515,869.65	100
合计	9,515,869.65	100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质量保证金	2,833,943.47

注释 8. 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比例(%)	金额(RMB)	比例(%)	金额(RMB)
倪建荣	10	10,000,000.00		
蒋冬兰	58	58,000,000.00	55.77	1,261,000.00
深圳市花豹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32	32,600,000.00	44.23	1,000,000.00
合计	100	100,000,000.00	100	2,261,000.00

注释 9. 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

项目	期末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建筑工程收入	1,207,717,464.17	1,105,031,490.81
合计	1,207,717,464.17	1,105,031,490.81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FF10M4L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莲红；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路12号桦浩泰工业区A栋2A。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咨询；装饰装修新工艺的研发；景观设计；建材的设计与销售；环境艺术设计及相关技术咨询；建筑材料、花卉苗木的销售与租赁；活动板房、集装箱销售及安装；除四害服务；虫害消杀；白蚁防治；建筑劳务分包；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从事工艺品、家具的设计、批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造；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脚手架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的施工。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00,269,887.98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87,167,618.80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13,102,269.18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98,660,280.46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98,660,280.46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101,609,607.52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261,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99,348,607.5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07,717,464.17元；营业成本为1,105,031,490.81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5,068,589.62元，销售费用为6,465,830.46元，管理费用为29,109,118.31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380,365.12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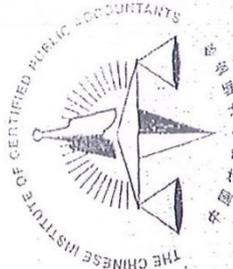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2,261,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89.71%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9.26%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888.64%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649.29%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8.08%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5.38%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45.79%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3.91%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0.80%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李德元 430900050010



李德元
430900050010
郑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3090005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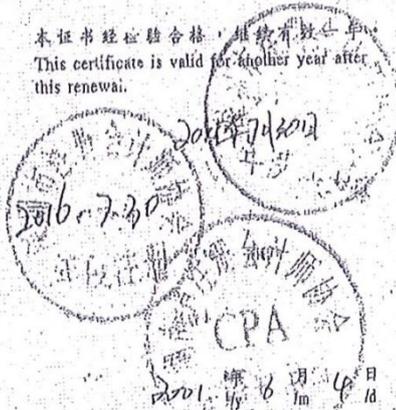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2000 年 11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ly mo d

姓名 李德元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11/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郑州市国兴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280105110520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范茂春 472009B909



姓名	范茂春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7-03-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204196703021013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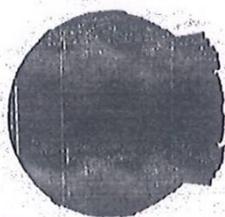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2119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德元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南社区嘉
宾路2003号阳光酒店B座809

经营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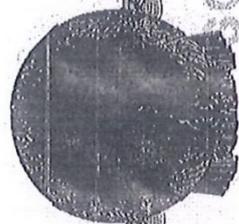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8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24日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9682K

名称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别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德元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南社区嘉荣路
2003号阳光酒店B座809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登记机关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核定，并在营业执照、营业执照信息公示系统上公示。
2. 经营范围中的表述应当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并与营业执照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的经营范围一致。
3. 市场主体应当依法公示经营范围，不得公示与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不一致的信息。
4. 市场主体应当依法公示经营范围，不得公示与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不一致的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2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2024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4. 现金流量表	8-9
5. 财务报表附注及财务情况说明	10-21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 Zhen Min 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电话: 83137003 83133872

传真: 83133874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南社区嘉宾路2003号阳光酒店B座809

深民会审字[2025]第008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03 月 03 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 释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81,629.18	15,045,606.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60,585.32
应收帐款	142,673,539.43	133,926,660.76
预付账款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382,764.68	13,668,161.73
存货	22,027,834.66	24,364,542.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5,925.68	102,061.62
流动资产合计	190,401,693.63	187,167,618.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2,557,909.96	12,934,406.38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167,862.80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57,909.96	13,102,269.18
资产总计	202,959,603.59	200,269,887.9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帐款		82,713,416.52	88,027,535.96
预收帐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569,081.64	507,459.34
应交税费		539,524.18	609,415.5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4,175,592.12	9,515,869.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97,997,614.46	98,660,280.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97,997,614.46	98,660,280.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61,000.00	2,261,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99,700,989.13	99,348,607.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961,989.13	101,609,607.5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02,959,603.59	200,269,887.9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213,356,098.27	1,207,717,464.1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13,356,098.27	1,207,717,464.17
其他业务收入		-	-
减：主营业务成本		1,112,482,538.50	1,105,031,490.8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112,482,538.50	1,105,031,490.81
其他业务成本		-	-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827,228.21	5,068,589.62
销售费用		6,157,933.77	6,465,830.46
管理费用		26,722,969.82	29,109,118.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62,252.49	380,365.12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u>61,803,175.48</u>	<u>61,662,069.85</u>
二、营业利润			-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
		<u>61,803,175.48</u>	<u>61,662,069.85</u>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u>15,450,793.87</u>	<u>15,415,517.46</u>
减：所得税费用		<u>46,352,381.61</u>	<u>46,246,552.39</u>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61,000.00	-	-	-	98,102,055.13	100,363,05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261,000.00	-	-	-	98,102,055.13	100,363,055.13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46,552.39	1,246,552.39
（一）、本年年净利润	-	-	-	-	46,246,552.39	46,246,552.3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或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或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4.其他	-	-	-	-	46,246,552.39	46,246,552.39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三）、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股本）	-	-	-	-	-	-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或股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45,000,000.00	-45,000,000.00
（四）、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45,000,000.00	-45,000,00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五）、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61,000.00	-	-	-	99,348,607.52	101,609,607.5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61,000.00	-	-	-	99,348,607.52	101,609,60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261,000.00	-	-	-	99,348,607.52	101,609,607.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	-	352,381.61	352,381.61	3,352,381.61
（一）、本年净利润	-	-	-	46,352,381.61	46,352,381.61	46,352,381.6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4.其他	-	-	-	-	46,352,381.61	46,352,381.61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00,000.00	-	-	-	-	3,000,000.00
（三）、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股本）	3,000,000.00	-	-	-	-	3,000,000.00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或股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46,000,000.00	-46,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46,000,000.00	-46,000,000.00
3.其他	-	-	-	-	-	-
（五）、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61,000.00	-	-	-	99,700,989.13	104,961,989.13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4,669,804.92
收到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5,119.52
现金流入小计		1,209,614,924.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5,459,949.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3,117.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88,423.5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07,410.50
现金流出小计		1,169,378,90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36,022.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46,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2,763,977.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45,606.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		12,281,629.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27,235.66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金 额
一、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二、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352,381.6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6,496.42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7,862.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财务费用		-
投资损失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存货的减少		2,336,708.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334,760.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62,666.00)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0,236,022.70</u>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281,629.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045,606.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u>(2,763,977.30)</u></u>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取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FF10M4L 号，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咨询；装饰装修新工艺的研发；景观设计；建材的设计与销售；环境艺术设计及相关技术咨询；建筑材料、花卉苗木的销售与租赁；活动板房、集装箱销售及安装；除四害服务；虫害消杀；白蚁防治；建筑劳务分包；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从事工艺品、家具的设计、批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造；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脚手架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的施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构成了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本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三、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二)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六)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4、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5、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八) 坏账核算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九)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

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 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1、委托贷款按实际委托贷款的金额入账，并按期计提利息，在各会计期末，相应增加委托贷款的账面价值。计提的利息如到期不能收回，则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2、委托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迹象表明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则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a.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预留 10% 的残值，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5%
机器设备	10年	9%
运输设备	5年	18%
其他设备	5年	18%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I.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II.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III.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IV.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V.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十五)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无形资产摊销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七) 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八)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本公司于产品已经发出，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拥有对该产品的继续管理权及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收到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并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过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九)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基础负债法核算。资产、负债的帐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理由和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

(二十一)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五、 税项

公司适用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

流转税税率分别为：增值税 9%/6%、城市维护建设税为流转税额的 7%、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2%、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六、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期末数
银行存款	12,281,629.18
合计	12,281,629.18

注释 2. 应收帐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142,673,539.43	100
合计	142,673,539.43	100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福建省九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753,178.63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13,474,543.0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9,439,232.00	
广东月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919,363.94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5,684,682.94	

注释 3. 其他应收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13,382,764.68	100
合计	13,382,764.68	100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投标保证金		3,212,092.80
工程押金		554,890.56
履约保证金		2,206,559.61

注释 4. 存货

类别	期末数
工程成本	22,027,834.66
合计	22,027,834.66

注释 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14,306,858.00			14,306,858.00
运输设备	301,182.00			301,18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93,000.00			293,000.00
合计	14,901,040.00			14,901,040.00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1,609,521.53	321,904.30		1,931,425.83
运输设备	171,673.73	38,149.72		209,823.4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85,438.36	16,442.40		201,880.76
合计	1,966,633.62	376,496.42		2,343,130.04
净值	12,934,406.38			12,557,909.96

注释 6. 应付帐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82,713,416.52	100
合计	82,713,416.52	100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鹰潭市康智建材有限公司		4,420,471.22
江西响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102,844.00

东莞市名诚五金建材有限公司	2,385,900.74
武汉市雅邦金属建材有限公司	1,600,000.00
天津开发区辉业工贸有限公司	1,357,318.45

注释 7.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14,175,592.12	100
合计	14,175,592.12	100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质量保证金	3,212,092.80

注释 8. 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比例(%)	金额(RMB)	比例(%)	金额(RMB)
深圳市花豹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35.56	32,000,000.00	19.01	1,000,000.00
李崇	64.44	58,000,000.00	80.99	4,261,000.00
合计	100	90,000,000.00	100	5,261,000.00

注释 9. 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

项目	期末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建筑工程收入	1,213,356,098.27	1,112,482,538.50
合计	1,213,356,098.27	1,112,482,538.50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FF10M4L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9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何佳凯；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路12号梓浩泰工业区A栋2A。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咨询；装饰装修新工艺的研发；景观设计；建材的设计与销售；环境艺术设计及相关技术咨询；建筑材料、花卉苗木的销售与租赁；活动板房、集装箱销售及安装；除四害服务；虫害消杀；白蚁防治；建筑劳务分包；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从事工艺品、家具的设计、批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造；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脚手架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的施工。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02,959,603.59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90,401,693.63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12,557,909.96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97,997,614.46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97,997,614.46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104,961,989.13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5,261,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99,700,989.13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13,356,098.27元；营业成本为1,112,482,538.50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5,827,228.21元，销售费用为6,157,933.77元，管理费用为26,722,969.82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362,252.49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5,261,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3,00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94.29%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8.28%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877.34%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642.72%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7.83%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5.37%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44.88%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0.47%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34%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4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证书序号: 002119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德元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南社区嘉
宾路2003号阳光酒店B座80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8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24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9682K

名称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德元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南社区嘉宾路
2003号阳光酒店B座809



登记机关

2023年

重要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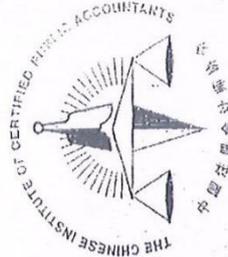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市场主体在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自主申报，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系统填报并扫描右上方的一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应当在每年1月1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李德元 430900050010



李德元
43090005001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3090005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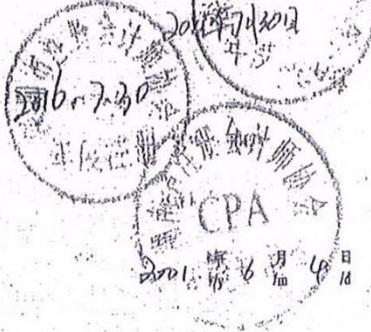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2000 年 11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 /

姓名 李德元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6/11/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兴利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2804061105203
Identif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范茂春 472009B909



范茂春 474700830005



姓名	范茂春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7-03-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204196703021013
Identity card No.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郑少辉	中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16201738356	机电工程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丁国强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B131811068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工程师	谭海燕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GX22023024219	电气工程	本单位	0	/
工程师	张传峰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K0012019300507	电气工程	本单位	0	/
工程师	尹亮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13010100001875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工程师	毛振华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鲁 211402033200560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工程师	陈功超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鲁 211402033200560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安全主任	刘丹	中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2019)0030532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专职安全员	胡洁	中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2012)0002631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专职安全员	何柳慧	初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 (2020) 0054035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材料员	邓倩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	/	0442111100013000010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造价工程师	周春旭	中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师注册证	一级	建[造]11224400017282	土木工程	本单位	0	/
资料员	郑萍萍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811494418001233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施工员	张文凤	/	岗位证	/	0442210200001000108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质量主任	罗家岐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810794418002236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质检员	黄海磊	初级工程师	岗位证	/	0442110700001000030	装饰装修	本单位	0	/
劳资专管员	赵少杰	/	岗位证	/	091587920245004621	建筑工程	本单位	0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 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 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2、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郑少辉	性别	男	年龄	60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中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0104196510171336	手机号码	13510872481
参加工作时间	1997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8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620173835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前海九横一街、九纵五街等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1057.45万元	2023.10.10 2024.08.30	已完	合格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办公室装修项目	65.72万元	2021.05.31 2021.09.23	已完	合格
昆明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昆明能建未来城 A4-1 地块二期实景展示区精装修工程（含门窗栏杆）	91.65万元	2025.04.02 2025.05.13	已完	合格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农业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河套科创中心装修施工	206.14万元	2025.06.05 2025.08.07	已完	合格
广州市建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花城汇下沉口亮化及广告灯箱安装项目	79.93万元	2023.07.06 2023.09.04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15日
- 2026年0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郑少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5年10月1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6201738356



聘用企业: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5-08至2026-05-07)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3-05-08至2026-05-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郑少辉
签名日期: 2025年8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0年05月26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J 00391676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5034440342014449930010622
File No.

姓名: 郑少辉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65年10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机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5年09月20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08月03日
Issued on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名：郑少辉
 证件号码：140104196510171336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5年10月
 专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7年09月17日
 管理号：201703444034201744101300027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荣誉证书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郑少辉 被评为
2023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粤SYJ2023-156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八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0005324

姓 名: 郑少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年10月17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7月24日

有效 期: 2024年05月06日 至 2027年07月2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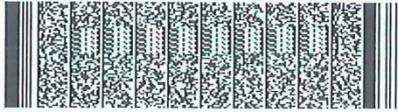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公民身份证号码: 140104196510171336

粤中取证字第 1100102020812H 号



郑少辉 于一九九七年
十二月, 经 东莞市人事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机械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日

毕业证明书



太原工业大学

证字第012号

学生郑少辉系山西省长治县(市)人
1984年9月至 1988年7月
在本校 **材料工程** 系**锻压工艺及设备**
专业学习, 学制四年, (本科)
学习期满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并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一九九七年十月

居民户口集体户

常住人口登记卡

姓名	郑少辉		户主或关系	非亲属
曾用名	郑少晖		性别	男
出生地	山西省黎城县		民族	汉族
籍贯	山西省黎城县		出生日期	1965年10月17日
本市(县)其他住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光明路123号		宗教信仰	
公民身份号码	140104196510171336		身高	不明
文化程度	大学本科	婚姻状况	已婚	兵役状况
服务处所			职业	未服兵役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市(县)	1995年12月28日因干部调动迁入由太行路111号2楼迁来本市(县)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址				

承办人签章：**萧建贞**

北隅派出所 镇海居民小组 登记日期：2017年1月23日

登记事项变更和更正记载

项目	变更、更正后	变动日期	承办人签章
曾用名	郑少晖	2017-01-23	萧建贞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少辉

社保电脑号：804543703

身份证号号码：1401041965101713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4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2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3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4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5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6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7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8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9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0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1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2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2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少辉

社保电话号：804543703

身份证号码：14010419651017133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5920.61	15668.0			5217.08	1796.29				1258.66			1006.88	414.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e454c4c0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84372	单位名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30日

3、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丁国强	性别	男	年龄	42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2101198302181090		
手机号码	13510132480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B131811068	
参加工作时间	2007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7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翠园中学	翠园中学校园环境提升工程	344.40万元	2023.06.05 2023.08.21	已完	合格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海纳百川办公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	1020万元	2020.01.14 2020.05.13	已完	合格
北京沃美影城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小浃江沃美影城装饰工程	573.70万元	2021.06.03 2021.11.29	已完	合格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揭阳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揭阳新华书店门店改造装修工程	280.00万元	2022.04.23 2022.07.10	已完	合格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福永支行办公区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29.24万元	2022.07.28 2022.09.09	已完	合格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效)

姓名: 丁国强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02月18日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8年9月1日
授予部门:



持证人签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232101198302181090

编号: B131811068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丁国强 性别 男， 1983 年 2 月 18 日生，于 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84)教成字 004 号

证书编号：102135201005600821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丁国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2 月 18 日
 住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新阳路
 508号副1号4单元2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23210119830218109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哈尔滨市公安局道里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29-2037.11.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丁国强

社保电脑号：803171467

身份证号码：23210119830218109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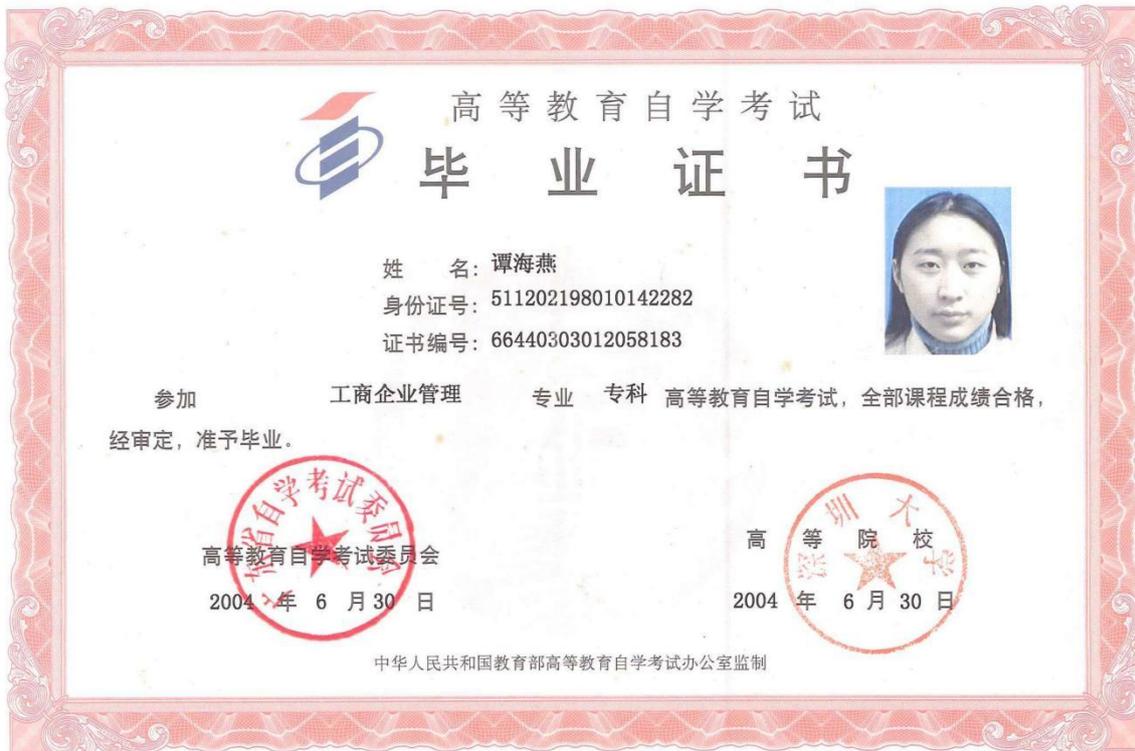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9	30184372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19	10	30184372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19	11	30184372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19	12	30184372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0	01	30184372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0	02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2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3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4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5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6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7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8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9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0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1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2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2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4、工程师（谭海燕）资格证明

<h2>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h2>	
证书编号: GX22023024219	
姓名: 谭海燕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511202198010142282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评审	
专业: 电气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2月	
评审机构: 中国广西人才市场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委会	
批准机关: 中国广西人才市场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 2023年03月13日	



No.04 00365166



5、工程师（张传峰）资格证明

	专业名称： 电气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姓名： 张传峰 Full Name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身份证号： 420923198903120416 ID No. _____	批准时间 2019.6.26 Approval Date _____
管理号： K0012019300507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批准单位： 孝感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发证日期： 2019年7月8日 Issue Date _____	批准文号 孝市职改办资（2019）91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孝感市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普通高等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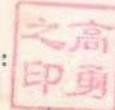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 **张传峰**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三月十二** 日生，于 **二〇〇八年九月** 至 **二〇一二年七月** 在本校 **通信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西安工程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7091201205047786**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日

10709120120504778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张传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年3月12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中心路30号棕榈堡花园3栋E座15AA房**



公民身份号码 **4209231989031204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6.29-2042.06.29**

6、工程师（尹亮）资格证明





7、工程师（毛振华）资格证明

 <p>毛振华</p> <p>(加盖授予部门钢印有效)</p>	姓 名 <u>毛振华</u>
	性 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79年5月</u>
	专业名称 <u>建筑工程</u>
	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授予时间 <u>2019年9月1日</u>
持证人签名: _____	授予部门: 
身份证号码: <u>13262919790506223X</u>	(印章)
编 号 <u>651910299</u>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毛振华 性别男, 1979年 5月 6日生, 于 2002年
7月至 2005年 7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夜大 学习, 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
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 (55)工表字第1182号

证书编号: 102135200505300171

二〇〇五年 七月 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8、工程师（陈功超）资格证明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	陈功超	
性 别：	男	
从事专业：	建筑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	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	2021年12月25日	
评审委员会：	聊城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23010319730911513X	
证书编号：	鲁211402033200560	
公布文号：	聊人社职〔2022〕1号	
证书查询：	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	5XYN5W82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2年01月0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114246

学生 **陈功超** 性别男，一九七三年
九月十一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化学化工系
精细化工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一九九六年七月六日

学校编号: 93085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聊城市公安局东昌府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2.03-2037.02.03

姓名 陈功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年9月11日

住址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皋
东街7号萃苑小区22号楼
1单元5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23010319730911513X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功超

社保电脑号：610538800

身份证号码：2301031973091151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4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1620	58.1	23.24	1	5360	24.12	5360	8.84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1620	58.1	23.24	1	5360	24.12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1620	58.1	23.24	1	5360	24.12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64.82	25.93	1	5360	24.12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64.82	25.93	1	5360	24.12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64.82	25.93	1	5360	24.12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4.12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4.12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4.12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6.8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6.8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6.8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6.8	5360	14.15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6.8	5360	17.6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6.8	5360	17.6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6.8	5360	17.6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6.8	5360	17.6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12964	77.78	25.93	1	5360	26.8	5360	17.6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5360	17.6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5360	17.6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5360	17.6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17.69	5360	42.88	10.72
2024	02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17.69	5360	42.88	10.72
2024	03	30184372	5360.0	750.4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35.38	5360	42.88	10.72
2024	04	30184372	5360.0	804.0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35.38	5360	42.88	10.72
2024	05	30184372	5360.0	804.0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35.38	5360	42.88	10.72
2024	06	30184372	5360.0	804.0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35.38	5360	42.88	10.72
2024	07	30184372	5360.0	804.0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4	08	30184372	5360.0	804.0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4	09	30184372	5360.0	804.0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4	10	30184372	5360.0	804.0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4	11	30184372	5360.0	804.0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4	12	30184372	5360.0	804.0	42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5	01	30184372	5360.0	857.6	42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5	02	30184372	5360.0	857.6	42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5	03	30184372	5360.0	857.6	42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5	04	30184372	5360.0	857.6	42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5	05	30184372	5360.0	857.6	42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5	06	30184372	5360.0	857.6	42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5	07	30184372	5360.0	857.6	42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5	08	30184372	5360.0	857.6	42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5	09	30184372	5360.0	857.6	42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2025	10	30184372	5360.0	857.6	42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60	48.24	5360	42.88	10.72
合计			33821.6	18438.4			3753.23	1275.79			1275.4						384.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e454c375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84372

单位名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30日

9、安全负责人（刘丹）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刘丹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2199112030041
手机号码	15338804206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30532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30532

姓 名：刘丹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1年12月0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1月04日

有 效 期：2025年08月15日 至 2028年11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丹

身份证号：43052219911203004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16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刘丹** 性别女，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三日生，于二〇一九年
 三 月至二〇二二年 一 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2205002760

二〇二二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刘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12 月 3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
 大道6033号金运世纪大厦
 5J房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21991120300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0.17-2026.10.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丹

社保电脑号：635299503

身份证号号码：4305221991120300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8437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8437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8437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703.11	8762.4			10282.6	3890.22			864.32		483.19	341.24		155.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e45597e0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84372
------	----------

单位名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10、专职安全员（胡洁）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胡洁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324198607016542
手机号码	13632638027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2)0002631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2）0002631

姓 名: 胡洁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86年07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2年03月23日

有 效 期: 2024年01月25日 至 2027年03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胡洁

身份证号：32032419860701654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726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洁 性别 女，一九八六年 七 月 一日生，于二〇〇六
年 九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安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7041201005008676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胡洁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7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雪
 岗大道2号万科城三期F区
 10号楼G单元G201
 公民身份号码 32032419860701654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3.30-2041.03.3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洁

社保电脑号：629088674

身份证号码：3203241986070165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6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1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6.4	2200	15.4	6.6
2021	07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1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6.4	2200	15.4	6.6
2021	08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1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6.4	2200	15.4	6.6
2021	09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1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6.4	2200	15.4	6.6
2021	10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1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6.4	2200	15.4	6.6
2021	11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1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6.4	2200	15.4	6.6
2021	12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1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6.4	2200	15.4	6.6
2022	01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36.0	8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36.0	8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36.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36.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36.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36.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36.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36.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1.12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8000	64.0	16.0
2024	02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8000	64.0	16.0
2024	03	3018437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4	3018437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5	3018437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6	3018437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7	3018437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4	08	3018437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4	09	3018437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4	10	3018437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4	11	3018437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4	12	3018437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1	3018437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2	3018437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3	3018437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4	3018437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洁

社保电脑号：629088674

身份证号码：320324198607016542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3018437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6	3018437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7	3018437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8	3018437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9	3018437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10	3018437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合计			65920.0	33920.0			23472.0	8480.0			2044.0		2144.64		1912.28		568.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e454c139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84372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专职安全员（何柳慧）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何柳慧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2200001141523
手机号码	15013405202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0）0054035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54035

姓 名：何柳慧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2000年01月14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2月22日

有 效 期：2023年10月19日 至 2026年12月2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柳慧

身份证号：44088220000114152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944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何柳慧** 性别女，二〇〇〇年一月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九年十月至二〇二二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室内设计**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411202206002137

二〇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柳慧

社保电脑号：806448188

身份证号码：4408822000011415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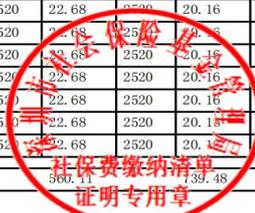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8437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8437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8437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1667.91	11028.0			11157.4	4198.69			997.66						240.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e4558baa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84372

单位名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材料员（邓倩）资格证明

证书编码：044211110001300001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邓倩

身份证号：430422199609111220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4年 10月 1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邓倩

身份证号：43042219960911122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40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邓倩 性别 女， 1996 年 09 月 11 日生，于 2013 年 09 月至 2016 年 06 月在本校 铁道通信信号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高速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9411201606000868

2016 年 06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倩

社保电脑号：644474136

身份证号码：4304221996091112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4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5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6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7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8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9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0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1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2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2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8437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8437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8437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8437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6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倩

社保电脑号：644474136

身份证号码：430422199609111220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843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6329.11	13732.0			10943.22	4150.6			1149.76			662.3	976.08	342.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e454bc82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184372
 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造价工程师（周春旭）资格证明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7日
- 2026年01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周春旭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5年05月2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4400017282

有 效 期: 2022年09月21日-2026年09月20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2年09月20日



35



姓名：周春旭
身份证号码：51162219850523221X
性别：男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24400017282

初始注册日期：2022年09月21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2年9月21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ZT 00161012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6023530232013533604000211
File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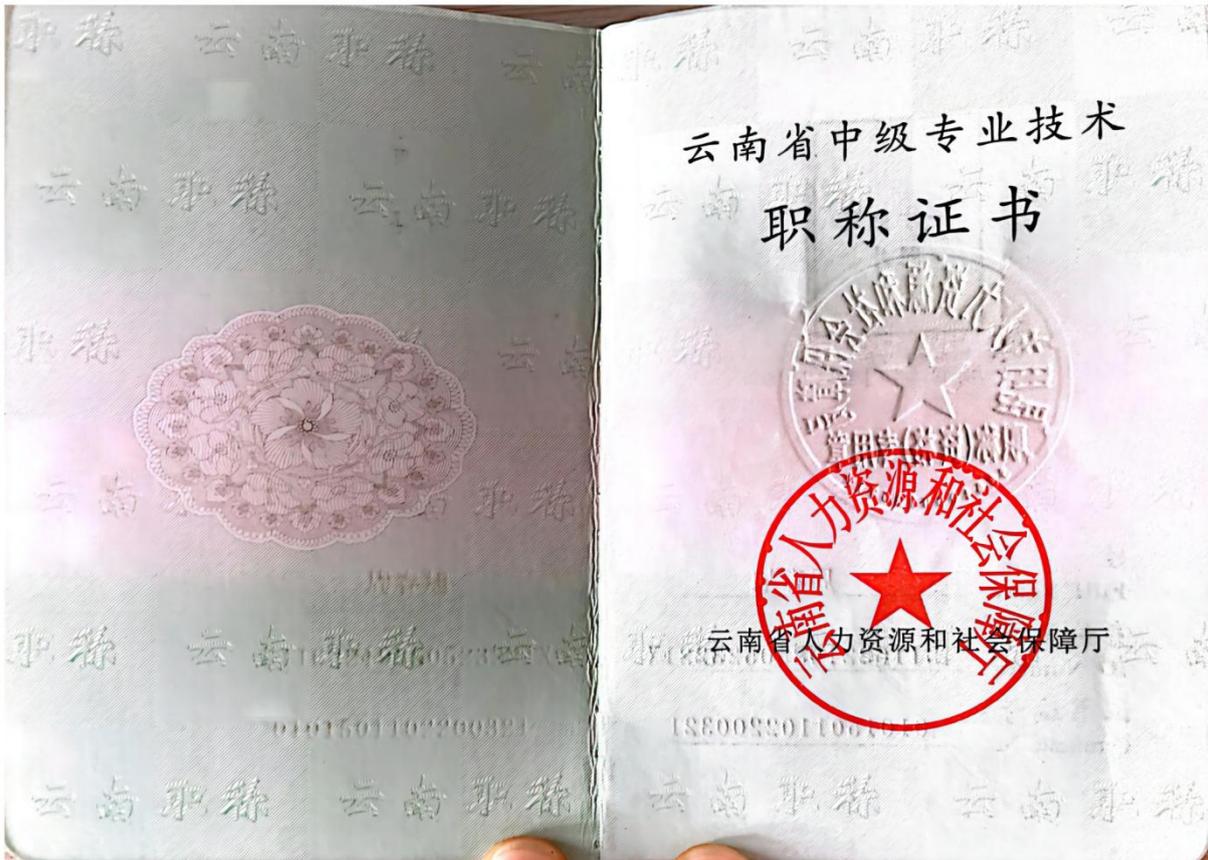
姓名: 周春旭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5年05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土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年10月16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7年3月29日
Issued on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姓名: 周春旭
 Full Name
 身份证号: 51162219850523221X
 ID Number
 证书编号: 0101501102200321
 Certificate No.

工作单位: 云南阜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Work Unit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Profession
 评审组织: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建筑工程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Appraising Institution
 认定时间: 2020年12月08日
 Date of Approval
 批复文件: 昆人社专资字(2020)43号
 Approval Document

签发单位盖章: (Red Seal)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1年04月07日
 Issued on

四川师范大学
Sichuan Normal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

注册号码:106361200806000028

学生 周春旭 性别 男，
1985 年 05 月 23 日生，于 2005 年
9 月至 2008 年 6 月在本校
工程技术系 工程造价 专业
3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周有治 四川师范大学

2008 年 7 月 1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周春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5 月 23 日

住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新迎
小区八组团111栋1单元
302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6221985052322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昆明市公安局盘龙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5.17-2039.05.17

14、资料员（郑萍萍）资格证明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0123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郑萍萍

身份证号：445281199608260203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郑萍萍

身份证号：44528119960826020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476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毕业证书



学生 郑萍萍 性别 女，一九九六年八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二一年三月至二〇二三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冯夏臣

证书编号：101457202305104889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郑萍萍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6年8月26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128号卓越城一期4栋1707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52811996082602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6.02-2043.06.02

15、施工员（张文凤）资格证明

证书编码：044221020000100010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张文凤

身份证号： 321283198505175054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2 年 12 月 26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文凤

社保电脑号：645189322

身份证号号码：321283198505175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10	30184372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19	11	30184372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19	12	30184372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0	01	30184372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0	02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3018437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2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3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4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5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6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7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8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09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0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1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2	3018437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2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文凤

社保电话号：645189322

身份证号号码：32128319850517505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7064.61	16724.0			5487.06	1908.01			1318.06			1068.48		454.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e454c04f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184372
 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质量负责人（罗家岐）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罗家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1198410035135
手机号码	13542871876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810794418002236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223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罗家岐

身份证号： 440881198410035135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罗家岐

身份证号：440881198410035135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业：室内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室内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6194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家岐

社保电脑号：621801810

身份证号码：4408811984100351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843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8437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8437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8437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8437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843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1563.81	11594.4			3822.95	1299.03			1029.52			874.16	89.04	262.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真码（ 3391f14e4558ca1r ）核查，验证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84372

单位名称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质检员（黄海磊）资格证明

证书编码：044211070000100003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海磊

身份证号： 44162419960519001X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1年 05月 1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海磊

身份证号：4416241996051900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89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海磊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 五 月 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三月至二〇一五年 七 月在本校 应用电子技术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院）长：阿崇豪

批准文号：粤府函【2000】365

证书编号：123255201506000035

二〇一五年 七 月 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黄海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年5月19日
 住址 广东省和平县阳明镇西城
 居委会新潭路城背村6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6241996051900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和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5.15-2043.05.15

18、劳资专管员（赵少杰）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赵少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906046350
手机号码	13542871876		证件号	09158792024500462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少杰 性别 男，一九九九年 六 月 四 日生，于二〇一九年
九 月至二〇二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软装设计方向)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校（院）长：蒋新华

证书编号：141361202206192014

二〇二二年 六 月 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赵少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9 年 6 月 4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中田小西社埕田南二直巷6号0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90604635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1.16-2031.11.16

